

目錄

完全明白神的话



第一篇 神话语的本质

第二篇 明白神话语的路（一）

第三篇 明白神话语的路（二）

第四篇 几项被误解的重要真理（一）

第五篇 几项被误解的重要真理（二）

第一篇 神话语的本质

[回目錄](#) [下一篇](#) 

讀經：提摩太后書三章十六節，彼得前書二章二節，馬太福音四章四節，約翰福音六章六十三節，一章一節，十四節。

綱要：

1 『祂願意萬人得救，並且完全認識真理。』—提前二 4

2 『神的話就是真理。』—約十七 17

壹 神話語的本質

一 神聖的呼吸：

『聖經都是神的呼出。』—提後三 16

二 屬靈的奶水：

『愛慕那誠實的話奶。』—彼前二 2

三 生命的食物：

『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，乃是靠神口裡所出的一切話。』—太四 4

四 靈與生命：

『我對你們所說的話，就是靈，就是生命。』—約六 63

五 基督—神自己：

『太初有話，…話就是神。…話成了肉身。』—約一 1， 14

從今天早晨起，這五天的聚會乃是事奉訓練，是每一個在教會中的弟兄姊妹都有分的。因為每一位弟兄姊妹都是事奉的人，而不是只有長老或同工才事奉。

會前你們都拿到了這張信息綱要，上面也有聖經章節。我還沒有下樓的時候，就和幾位同工說，等我下去看看與會的人怎麼作，你們且不要站在台上告訴他們怎麼讀經。我一直在看，你們禱告還都不錯，但怎麼一直禱告個不停。逼得我沒有辦法，只好請人把這兩節抄在黑板上。然後他說，『我們禱讀吧！』這麼一說你們才禱讀。你們要知道訓練是趕時間的，禱告幾下，就該馬上禱讀了。

來到會中人人能禱能讀

每當我們聚集，乃是進到主的名裡，我們從各項事物裡被呼召出來，聚在一起，有靈在我們裡面，還有主的話在我們手中，我們既能讀又能禱。在此我們沒有牧師，雖有長老，卻不是在聚會中作長老。一來到聚會，人人平等。我們也有好多同工，但也不是在聚會中作同工，而是到校園傳福音、帶人得救或開特別聚會、照顧聖徒，那是他們要作的事。

但教會聚集在一起時，我們都有主的話，也都有主的靈，我們憑眼睛來讀主的話，憑頭腦來明白主的話，也憑靈來禱告主的話、接受主的話。這些人人都能作，就像我們每一個人都會呼吸、喝水、吃飯、說話一樣。我們都是活人，不是機械人。我們所事奉的神也是活的，我們不是事奉啞吧偶像。我們來到聚會中，要翻掉基督教那種抹煞基督身體上肢體功用的作風。我們中間翻這個東西翻了幾十年，但有時我們越翻卻越落後，越回去了。到去年十月間我回來，忍無可忍，就狠狠的翻掉這一切。可是今天早晨這個東西卻還在這裡。我所以題這些事，就是要你們翻掉這些老東西。

抓住重點禱讀

還有，你們禱讀的時候也該看看題目、重點。今早的題目是『完全明白神的話』。所以你們禱讀提前二章四節：『祂願意萬人得救，並且完全認識真理』時，就不需要一直停在『祂願意萬人得救』上，因為主題不是在得救，乃是在認識真理。這好比打籃球，不是拍球的問題，而是投籃的問題。球一接過來，不要再拍就投籃了。我回來看看台灣，島上的工業都改了，作外銷的也都革新了。但我們在這裡的作法卻改得不多。我們不能改真理，就像我們沒辦法把地球改一改，那是神創造的。但是地球上旅行的工具可以改。所以，這個訓練是人人的訓練，不是階級的訓練。從今以後教會裡的事奉沒有階級。我們都要厭惡階級、棄絕階級；階級去掉了就沒有宗教組織、聖品階級了。

有神的話且要會說神的話

因著改制，我們從大聚會改到小聚會，而小聚會裡最需要的就是神的話，人人都會說神的話。兩、三個禮拜以前，我在加州柏克萊的特會中，連講了五篇關於『神聖的說話』，教導、鼓勵他們怎樣說神聖的話。這次回來我的負擔還在這裡，我覺得我們的小排聚會，不能打得牢靠，不能作得豐富，原因就在我們不夠有神的話，同時對『說』神的話，經歷還不夠。說起打籃球的事，我們都知道，球是一件事，打又是一件事。若是基本動作操練得不夠，和大家配搭的操練也不夠，球就一定打得不好。同樣，我們有神的話是一件事，『說』神的話又是另一件事。我信在聚會中好些人裡頭都有神的話，但由於缺少操練，一旦要說就不行了。為此這兩件事是我們當前的需要，這兩個要是作不好，我們改制就難成功。

我不盼望改制半年就作得成功，但我盼望三年能完全成功。任何一件有價值的事，不會一作就成功；凡一作就成功的，都是沒有多大價值的事。所以需要我們有耐心、有恆心，需要我們掙扎、努力、操練，才能把它改過來。所以這一次我回來，還是強調這兩項：一個是神的話，一個就是我們說神的話。每天都有三堂，早晨二堂，晚上一堂。第一堂的題目是『完全明白神的話』；第二堂是『人人要說神的話』，頭一堂重在『話』，第二堂重在『說』；第三堂則是『聚會來說神的話』。

神願意萬人完全認識真理

我從小生在基督教裡，曾參加過三個會，在浸信會裡讀小學，也上她的主日學；以後在中華基督教長老會中學習，後來又轉到弟兄會，在那裡學了聖經真理。當時弟兄會在中國北方是赫赫聞名的。我一周參加他們五次聚會，七年半之久風雨無阻。我聽他們講了很多道，他們常常重複這句話：『神願意萬人得救。』但從未聽過有人告訴我，神不光願意萬人得救，還願意萬人完全認識真理。這節聖經和合本譯作『祂願意萬人得救，明白真道』。真道就是真理，『明白』不能說翻得不對，但不達意。因為這個字原文是一個動詞，其字首的意思是『徹底、完全、認真的』；因此不光是明白一點點，而是透徹的、完全明白、認識真理。

基督教人士只注重『神願意萬人得救』，並沒有看重神所願意的另一件事。我們得救之後，若要在神手中成為有用的器皿，全在乎我們對真理的態度。我們若只認識一點點的真理，那還是大有缺欠。神的確願意萬人得救，不停在這裡，祂也願意萬人完全認識真理。但這件事不要說是基督教，就連我們中間聚了幾十年會的人，也不一定能講一篇完全的道，這實在非常可惜！

要能『意會』，還能『言傳』

弟兄姊妹們在聚會中站起來說話，他的談吐就讓人知道他裡頭真理的教育到什麼水準。人所受教育的水準，往往在言談時，就自然表露出來。比如說，到現在我還認識幾位弟兄姊妹，都是一九四九年和我們一同聚會的，我擔心如果請你們用十分鐘講一篇『神的稱義』的道，恐怕就講不出來。大家起來作見證都可以，但要大家說真理就不行了。這就是我們要改制的原因。

我在美國對一些人說，一九六二年開工到今天已經二十三年了，你們的兒子都大學畢業了，但你們這些作父親、母親的，講一篇道都講不出來，在屬靈上連小學都還沒有畢業。我們失敗的點就在這裡。弟兄姊妹，我們也是一同聚會，聚了三十幾年了。但是你們有誰能站起來扼要的講個五分鐘或十分鐘，講得清楚、簡單、明瞭又透徹，我是大感懷疑，恐怕還不容易找到一位。

但如果屬靈的話都不會說，我們怎麼能出去供應生命，怎麼釋放真理，怎麼傳福音？我們對人只會說，『你看信耶穌真好，有喜樂、平安，你快信吧！』但若要說一說好在那裡，就只能說，『你來看就知道了，你去聽聽就知道了。太好了，那只能意會不能言傳，那個好，我是沒法說出來的。』若不能言傳，我是怎麼講給你們的，你們又是怎麼聽見的，不能言傳是因為你們沒有學。

美國弟兄們因著有了主的感動，就開始出福音隊，二組三組的出去，到各個州立大學去傳福音。從前我就對他們說過，雖然美國是教育高等的國家，但那裡所傳的福音還很低，不是上天堂、下地獄，就是有平安、有喜樂。但聖經中的真理是高品的，所以你們要出去傳高品的福音，使人聽了不得不接受。但他們裡面總打問號：『出去講這些東西，人能懂麼？』我就說，『不要說別人不能懂，是因為你不能說，你若會說，他們就會懂。』我這個話激勵了他們，他們出福音隊，就傳三一神，父、子、靈的福音。妙得很，他們回來報告，一個一個跳躍，說，『真奇妙阿！校園裡的大學生最歡迎的就是這個，一個一個都因這個題目得救了。』這怎麼說？所以我們要改觀念。

傳高品福音

今天台灣教育水準也不低，你若光是講上天堂、下地獄的福音，人不感興趣，那個嚇嚇老婦幼孺是可以的。今天這個時代不能再講這個下品的福音。這不是說聖經沒有天堂地獄，而是今天人裡面飢渴需要的不是這個，人飢渴需要的是高品福音，告訴他們說，三一神怎樣進到人裡面，不光作我們的救主，還作我們的生命，甚至成了我們人生的意義。只要有一點哲理頭腦的人，都會歡迎這個，接受這個。所以弟兄姊妹，今天我們若沒有受相當真理的教育，我們的事奉就構不上時代。我們在安那翰的華語聚會，經過弟兄們的勞苦，人數也加多了。其中有一些是從前在中國社會作過事，有頭腦、哲理的人，都是六十歲以上。我們對他們講一點生命的福音，他們都感覺有意思、有興趣。

下功夫在聖經上

我盼望你們都要看見，這是一個新的時代，我們一定要改制，我們再坐老牛車旅遊世界，就成笑話了。感謝主！你們都要主，好多甚至是全時間的。我半年多前就督促你們，拜一到拜六每天上午，八點到十二點四個小時，一定得下功夫在聖經上。今天早晨，我們說到，神不僅願意萬人得救，還要完全明白真理。什麼是真理呢？神的話就是聖經，就是真理，所以非下苦功到神的話裡面不可。提前五章那裡說，作長老的，第一要會帶領，第二要在神的話上勞苦。那勞苦在神話上的人，當配受加倍的敬奉。

我問你們大家，讀書苦不苦？昨晚我看窗外人家的小孩在讀書，到十一點還在讀。我問你們，你們愛主，在主的話上有沒有這麼勞苦、認真的讀？只因教會不給人壓力，沒有考試，教會也不給人分數、學位。但我們若還想像從前作禮拜、發發熱心，一全時間，事情也不要作，整天提聖經包，也沒有考試，也沒有及格不及格。而同工就變成了鐵飯碗。這個情形是大大得罪主。

真理教育需要教科書和大會所

所以我在這裡奉勸你們，主的工作、主的恢復、主的教會能有路，非有一班人出來，在主的話上勞苦不可。台灣今天工業這麼發達，三十年前，二十多歲的青年人努力讀書，現今都在科學上、工業上有了成就，使得國家今天才有前途。他們這些作事的人都是四、五十歲，都在這裡受了政府的高等教育，成了有用的人才。這是很明顯的例子。今天我們在教會裡，工夫就不夠了，我們在這裡也有三十六年了，但在工作的果效上卻是不行。一九五二年我在這裡作訓練，到五年的時候，一下子就出了一百多位全時間的。可是一九六〇年我出國後，這裡再沒有作訓練，也就沒有產生多少。

感謝主，現在你們年輕人起來了，但我擔心的是你們需要有教材，需要有教科書。有了教科書你們還得用功。現在我擔心兩件事，一件是我們的教科書還沒有作出來，我這次回來背了一個最大的擔子，就是作教科書，好使你們大家都能好好去上課。這是第一個重擔。第二個重擔就是大會所的蓋造。

我們一定要改制，不能三十年以前得救的，和今天得救的，都到主日早晨聚在一起，講一篇道給他們聽。一周周的講，一年年的講，再講三十年，我看主就沒有路了。如果我們改制後，若是有六百人聚會，也很有六個可以容納一百多人的房間，有分級的聚會，給他們分級的教材。我們不能做法公會，蓋了個禮拜堂，雇了一個牧師坐堂，加上兩個傳道，還有看堂的，再培養幾個唱詩的，就搞起禮拜來了。主憐憫我們，在二、三年內，大會所能建造出個規模來；許多事情就可以作了。現在我們大家都要努力，把我們屬靈的教育搞起來。

中國在對日抗戰的八年期間，各大學統統撤到後方去，那時沒有校舍，草舍茅屋紛紛作了校舍，連記錄簿都是廁所的草紙。即使如此，大學教育也辦了，才有今天的中國。今天我們雖然樣樣都不齊全，地方也沒有，人手也不夠；即或如此，還要盡我們所能作的。我盼望弟兄姊妹都瞭解這種真實的光景，今天主的教會、主的恢復所需要的，就是一班認識真理的人。不是僅僅幾位同工和長老而已，乃是大多數的弟兄姊妹都能認識真理。

認識神話語的本質

現在，我們簡略的來看『神話語的本質』。我們要認識神的話，就得認識神話語的本質。神的話就是聖經，它的本質：第一，神的話就是神的呼出。（提後三 16。）聖經都是神的呼出，也就是神所呼出的氣。聖經就是神的呼吸，就祂而言是呼出，就我們而言是吸入；一出一入，進到我們裡面，就成了我們的生命和生命的供應。所以我們來讀聖經的時候，一定要認識，聖經不僅是白紙黑字，它乃是神的呼出，裡面滿了靈氣。所以我們不能光用頭腦來領會，還要用靈來接觸，每逢讀聖經的時候，就是來接觸神。

第二，聖經是屬靈的奶水。彼得說，我們要像才生的嬰孩，愛慕那誠實的話奶。（彼前二 2。）神的話裡有奶的成分，這意義在希伯來五章也有；那裡說，你們『成了那必須吃奶，不能吃乾糧的人』。神的話是我們的靈氣，要我們吸入；神的話也是我們的奶水，要我們喝進，所以要愛慕那誠實的話奶。

第三，神的話是我們生命的食糧、我們生命的食物。這是主耶穌親口引自申命記的話：『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，乃是靠神口裡所出的一切話。』（太四 4。）故此，我們每逢讀聖經的時候，要吸到屬靈的空氣，就是神的靈，也要喝到屬靈的奶水，更要吃到生命的糧食，就是主自己。

第四，主的話是靈、是生命。主耶穌說，『我對你們所說的話，就是靈，就是生命。』（約六 63。）第五，神就是話，話也就是神，這話的終結，就是基督自己，因為基督就是神的話。太初有話，話就是神，（約一 1，）這話成了肉身，祂的名字就是耶穌基督。說到末了，聖經的話就是神自己，也就是神自己的化身。但這不是說我們把白紙黑字當作活的神了。我們的意思乃是在這白紙黑字裡，包含了神自己。這位神今天就是基督，祂今天就是我們生命的糧食；這基督也就是靈，這靈作了我們的靈奶，也是我們的靈氣。

所以我們來讀聖經，學習明白聖經的時候，應該採取這個態度，知道聖經並不像學校的課本，只是白紙黑字，僅僅是知識的問題。神話語的本質乃是神的呼出，神的靈氣，它也是屬靈的奶水，它還是生命的糧食，它就是靈，就是生命，甚至就是神自己。所以你們要明瞭神的話，且要進入神話語的本質。

我們人是被造之物，有體、有魂、有思想、有思路、有情感、有愛好、有意志，還有我們的靈。神不能僅僅是靈進到我們靈裡，這樣渺茫得很，我們也不能瞭解；所以神的作法真奇妙，祂給我們聖經，也給我們聖靈，聖經裡頭含著聖靈，聖靈裡頭帶著聖經，一裡一外，裡裡外外，二者是合著的。

當我們來讀聖經的時候，就碰著靈；我們碰著靈的時候，還有聖經，作我們實際的托住。我們不光是呼吸了靈氣，喝了靈水，吃了靈食，有靈、生命；我們還有清楚的話，作為托住，滿足我們的思想、思路。在此，我們看見神的奇妙作為，不光有聖靈，也有聖經，二者無法分開。我們這樣天天讀主的話，主的話進入我們裡頭，我們就明白、認識了。

第二篇 明白神话语的路（一）

[上一篇](#) [回目錄](#) [下一篇](#)



讀經：以弗所書六章十七節，耶利米書十五章十六節，彼得前書二章二節，提摩太后書三章十六節，哥林多後書三章六節。

綱要：

貳 明白神話語的路（一）

一 按照神話語的字面領會。

二 用靈禱讀神的話：

『要用一切的禱告和祈求，接受…那靈的劍，就是神的話。』—弗六 17

三 吃、喝、吸入神話語中的靈與生命：

1 『我得著你的話，就…吃了。』—耶十五 16

2 『愛慕那誠實的話奶。』—彼前二 2

3 神呼出，我們吸入祂的話—參提後三 16

四 透過字句、史事、人、物，而探得生命啟示：

『字句殺死人，那靈卻賜人生命。』—林後三 6

今早的信息是頭一類『完全明白神的話』的第二篇。第一篇是神話語的本質。我們要明白一件東西，就得認識它的本質。神的話語就是神的呼出，也是屬靈的奶水、生命的食物，是靈，是生命；結果就是基督，也就是神自己。神的話不是經典，更不是哲理、哲學、理論，乃是神自己的呼出，是屬靈的奶水、食物，是靈，是生命，也就是基督—神自己。

一本奧秘的書

現在我們來看明白神話語的路，我們怎樣才能明白神的話？這是個大問題。聖經太奧秘了，說它淺，也很淺。所以有人說，基督教的聖經不能算作經典，因為它裡面講四個『們』—你們、我們、他們、阿們；豈不知聖經深奧到不能再深。中國近代哲學家胡適之先生，在五四運動期間，非常提倡把中國的文言改成語體。他曾說，中文聖經是中國語體文字的一大改革。這證明他研究過中文聖經，但是他對聖經中的真理、福音卻毫無認識；只因他不信主。可見不是學問大、知識廣就能懂聖經。比方一隻雞，外面全身是毛，裡面則是一層雞皮，雞皮裡頭有雞肉，有骨頭；而在內臟裡則有雞糞。但我們吃雞的時候，卻是吃雞肉。按照我讀聖經的結果，我要說聖經裡有『毛』，有『皮』，有『骨頭』，也有『雞糞』。你千萬不要以為我說錯了。你讀羅馬第一章，那裡題到的罪惡就有二十多種，以弗所第二章，不光題到地上有墮落的罪人，空中也有掌權者的首領，就是運行的邪靈，也就是黑暗的權勢。你看這一類是不是『雞糞』？不僅如此，聖經裡有神的話，也有古蛇—撒但的話。創世記第三章就有蛇對女人所說的話。

聖經太奧妙了！不像常人寫的書，它裡面好的也有，壞的也有；天上的也有，地上的連地下的都有。神在裡頭，鬼也在裡頭；聖人在裡頭，罪人也在裡頭。這本聖經真是包羅萬象。讀它的時候，看起來很淺顯。比如『我是生命的光』，『我是生命的糧』，『信我的就永遠不渴』；但裡頭的深奧深到一個地步，人不能窮其解。所以讀聖經不容易，為此我就願意花兩個上午來看怎樣明白聖經中的真理。這不光根據我所讀的，也是根據我個人的經歷。

明白神話語的路

按照神話語的字面領會

明白神話語的路在於讀聖經時，要按照神話語的字面來領會。聖經怎樣說，就怎樣領會，切切不要離題。不要讀到聖經的話，明明不瞭解就隨意亂扯，離開字面的意思。很多人讀聖經，都把它靈然解了。比如約翰三章五節說必須『從水和靈生』，就有一班人覺得這裡的『水』很難解，於是把它當作一個表號、象徵，認為這個『水』乃是指神的道。他們根據以弗所第五章二十六節『道中的水』，就說『重生』乃是首先要聽見神的道，有了神的道，靈就來了。所以從水和靈生，就是藉著道從聖靈生。這樣的靈然解，雖不算太壞，也有聖經的味道，但的確有問題。若是這樣的話，為什麼主耶穌當初對尼哥底母不明說是『道』，而是說『水』呢？這麼一問，『水』解作『道』的說法就不通了。可見我們需要盡力按著聖經的字面來領會。

不過，按字面來領會，也有它的難處，這也不簡單。美國就有一班人，講約翰三章裡重生的意思，乃是一個人必須有兩次出生，頭一次是從母腹而生，第二次則是從聖靈而生。因此主耶穌所說的兩種東西，水和靈，其中水是指母腹裡的羊水。嬰孩成胎時在母腹裡泡著的水就是主耶穌說的這個水。所以一個人必須先從母腹的水生出來，而後才從靈而生，借此就重生了。這樣的『字面解』，真是可怕。

首先，我們要瞭解，主耶穌這話是對誰說的，是對尼哥底母說的。約翰三章明說他是個法利賽人。當施浸約翰出來傳道，用水給人施浸的時候，他就告訴法利賽人說，『我來是用水給人施浸，但那在我以後要來的，祂要用靈給你們施浸。』約翰這話就把水和靈放在一起了。所以，尼哥底母一定可以聽懂主耶穌的話；主耶穌也根據這個，對他說了明言的話。這不是按天然的字面解，乃是照聖經上下文的正義來解釋。

至於約翰把所有悔改的人浸在水裡，乃是埋葬、了結他們的舊人。接著，主耶穌則用靈把人點活過來。水是埋葬，靈是復活，兩個加起來，就是死而復活，也就是重生。我稍微舉個例子，是給你們看見什麼才是正確解經之路。到明天早晨我就要告訴你們，這樣的解經需要有兩個規範，就是要用聖經的話來解聖經，還要顧到上下文。那一班人把約翰三章五節的水解成母腹中的水，就是因為讀經讀得不夠透，也沒有顧到上下文，完全是憑自己天然的頭腦來解釋，所以犯下了大錯。

我利用這個機會，特別是為著青年的弟兄姊妹，你們還有幾十年在地上，前途很遠大，我就願意給你們這些基礎的原則，你們也要在主的話上下功夫。這本聖經在基督徒手中研究了兩千年了，千千萬萬的學者，都在講這一本書，但許多都是擅自曲解。要知道，我們若要明白聖經，頭一件事就是要按字面來領會，且要顧到它的上下文。

用靈禱讀神的話

第二，用靈禱讀神的話。根據字面領會，頭一步是用眼睛看著白紙黑字，且用頭腦來領會，然後第二步就是禱讀，把你眼睛所看見的，頭腦所領受的化成禱告。我們一禱告就用靈了。可能你開頭禱告時，僅僅是用心思，不過禱告了三、五句以後，你的靈就興起了。這是確定的理。所以，不要忘記神話語的本質，乃是神的呼出，我們讀它應該就是吸入。對神來說，它是呼出；對我們來說，則是吸入。從祂出來，從我們進入，而一出一入的乃是靈氣。神的話就是靈，就是生命；頭腦碰不著靈，只有我們的靈才能碰著靈。若沒有碰著靈，就沒有生命；惟有碰著靈，才有生命。結果，這生命就是基督，也就是神自己。頭一篇，我們點出神話語的本質，這一篇則叫你們學習操練怎樣來摸這一個本質。開頭時，不需要多作解釋，暫時可以不明白，只要按字面來禱讀；一禱讀，我們的靈就碰著聖經的靈，就得著了生命。

這是你們很多人都可以作見證的。比如，有個初得救的人，去讀馬太第一章，不看註解，也不讀生命讀經，然後就從第一節禱讀：『哦！亞伯拉罕，哦！亞伯拉罕的後裔，主阿！你就是亞伯拉罕的後裔，大衛的子孫，耶穌基督，耶穌阿！基督阿！耶穌基督。亞伯拉罕生以撒，讚美主！以撒生雅各…。』這樣禱告五、六分鐘，好像一點都不瞭解，但裡面會非常明朗。這不是心理作用，也不是迷信，這是我們能夠以事實的經歷來證明的。聖經就是聖經，甚至你禱讀創世記三章一、二節：『耶和華神所造的，惟有蛇比田野一切的活物更狡猾。蛇對女人說，神豈是真說…。』你的靈都會得著滋潤，妙就在這裡。

吃喝吸入神話語中的靈與生命

這是聖經的話，所以禱讀不是迷信，一禱讀，字句的話就成了靈，成了生命，也就是主自己。所以禱讀是『用一切的禱告和祈求，接受…那靈的劍，就是神的話。』（弗六 17。）當我們用禱讀來接受神的話，結果就是吃、喝、吸入神話語中的靈與生命。連舊約聖徒耶利米都說，『我得著你的話，就…吃了。』（耶十五 16。）神的話是可吃的，所以是我們的食物。因此，我們就要『愛慕那誠實的話奶』（彼前二 2。）希伯來第五章，告訴我們說，神的話有兩種：一種是奶，是給嬰孩喝的；還有一種是乾糧，是給長大之人吃的。另外，神的話也是神的呼出，當我們吸入神的話，一呼一吸，我們就得著了祂。可見，禱讀是又吃、又喝、又吸，是一件越平常越好的事。因為越吃一點，越喝一點，越吸一點，長時間如此下去，你就會被濾清，且能透過字句，透過歷史事實，透過人事物，而探得生命的啟示。

聖經的確有皮毛，裡頭卻蘊藏著生命的啟示。但我們來讀的時候，常常受攔阻，讀舊約更是如此。比如說，有人讀舊約，開頭讀還不錯，『起初神創造天地，造了亞當，也造了夏娃，』等到讀亞伯拉罕時就不解了，想說，『亞伯拉罕是個追求神的聖人，怎麼這樣對待妻子？他的正房妻子是撒拉，他怎麼可以娶婢女夏甲為妾？這樣他怎麼會是聖徒的祖宗？』所以讀經就有了難處。然後讀到以色列人，出埃及進迦南時，把迦南七族都除滅了，於是就認為：『神不公平，怎麼可以幫祂百姓的忙，而把迦南七族都除滅了。』這些問題，都是我親自聽見人如此問過，也給人解答過的。

那麼讀新約呢，不是讀錯了，就是讀迷了。約翰十三章說到要彼此洗腳，有人就堅持必須洗腳，不洗腳不行，所以就來個洗腳會，每一個禮拜天大家彼此洗腳，這就是迷了。還有，林前十一章說『女人必須蒙頭』。有人就說這是古代的風俗，不可當經典教訓人。到十四章，又有人打抱不平了，因為那裡說『女人不可講道』，『女人在會中應該閉口不言』。就認為那是老舊的宗教，不合時代了。讀聖經的確有這些難處。不僅如此，甚至有人在主耶穌身上也讀出了難處。有一次當耶穌還是個孩子，曾對祂母親說，『婦人，我與你有什麼相干。』（約二

4。)對於這種教育特別是我們中國禮教之邦，是絕不能接受的。不僅如此，有一天，耶穌的母親、兄弟姊妹來找祂，有人就去告訴耶穌，祂卻說，『誰是我的母親？誰是我的弟兄？…看哪，…凡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，都是我的弟兄姊妹和母親了。』（太十二 48~50。）讀到這裡，有人就覺得耶穌發瘋了。可見，他們讀聖經的確有這些難處。

透過字句、歷史事實、人物，而探得生命啟示

所以讀經的時候要透過字句，就是律法上的字句，比如，安息日會就是抓牢了聖經上所說『第七日要守安息』的字句，但保羅說，『字句殺死人，那靈卻賜人生命。』（林後三 6。）這句話應用在守安息日這件事上，『字句』就是要人在第七天守安息日，但靈意卻是神要叫勞苦的人得安息。所以不是去守字句的問題，乃是接受靈的問題；安息日的靈意就是神為著勞苦的人設立了一個安息，而這個安息就是主基督。難怪主說，『凡勞苦擔重擔的人，可以到我這裡來，我就使你們得安息。』（太十一 28。）這才是今天的安息日。同樣，行割禮的事也是要人第八天受割禮，那是字句；它的靈意，乃是除去肉體，拒絕天然的生命。字句是殺死人，靈卻叫人活，它透過了字句，也透過歷史的事實。

亞伯拉罕的妻子撒拉和妾夏甲，她們的歷史雖不太好，但保羅卻透過這些歷史的事實，看見裡頭的啟示。他說這兩個女人，乃是指著兩約說的。加拉太四章啟示出亞伯拉罕的妻子撒拉是指恩典的約；夏甲則是指律法的約。所以律法在聖經裡的地位，就像妾一樣，恩典才是正式的妻子。再想主耶穌在十二歲時竟然稱自己的母親為『婦人』的這件事，當我們透過事實，也能看見屬靈的生命啟示。主耶穌乃是道成肉身，是神的兒子；表面上，按肉身祂是馬利亞生的，是人的兒子，但事實上祂裡面是神的兒子。

聖經是奧秘的，我們都要學習透過歷史事實、人物，而看到裡面生命的啟示。

第三篇 明白神话语的路（二）

[上一篇](#) [回目錄](#) [下一篇](#)



綱要：

三 明白神話語的路（二）

五 顧到上下文。

六 用神的話解神的話。

七 借鑒於往聖。

- 1 倚重弟兄們所領受的教訓（較高的神學）。
- 2 熟練內裡生命派的認識。
- 3 接受喀爾文所看見的神命啟示。
- 4 拒絕阿米尼亞所堅持的人責論說。
- 5 實行國度真理的賞罰平衡。

神的分賜是聖經啟示的中心

今天早晨，我們要實實際際的來學習，怎樣讀主的話。我們都知道聖經是神的話，奧秘至極、包羅萬象；但其最中心的點乃是把神自己啟示出來。啟示的目的，不僅是讓我們認識祂（這是基督教常強調的一點），更是把祂自己作到我們裡面來，而方法乃是分賜。雖然我們從聖經的明文裡，找不出『分賜』這樣的辭句，但是這個事實卻存在那裡。這就像聖經裡雖沒有『三一神』一辭，卻有三一神的事實。

那我們怎能證明呢？林後十三章十四節說，『願主耶穌基督的恩典，神的愛，聖靈的交通，與你們眾人同在。』在這裡我們能看見，愛來了就成為恩典，而恩典要臨到我們，則需藉著交通。這就是分賜。此外，我們在羅馬第八章，更可以看見神分賜的步驟。基督這位賜生命的靈，也就是神自己，頭一步進到我們的靈中，使我們靈裡有神的生命。進一步祂還要進到我們的心思裡，也就是我們魂的主要部分，叫我們魂裡也有生命。最後一步，祂將生命供應到我們的體裡。這樣，我們的靈、魂、體就都有了祂的生命，而這個過程就是分賜。這是聖經最中心、最主要的重點。神聖的三一乃是為著把祂自己分賜到我們裡面來。

神經過五個步驟

神要把祂自己分賜到我們裡面來，不是那麼簡單，一步就成就了。祂乃是經過了人料想不到的一些手續和過程。祂最低限度經過了五個步驟，並完成了幾個大舉。第一步，就是成為肉身。祂是神成為肉身，這不是一件簡單的事。創造宇宙的主、全能的神，竟然成為肉身。要知道，在聖經中，以肉身來說到人的時候，並不是指一個原封未動、未受破壞的人，而是指一個墮落、受了玷污、損傷的人。這位三一神、創造宇宙的主，成為肉身，就是來成為這樣的一個人。難怪聖經說，祂『沒有佳形美容』。（賽五三2。）

第二步，祂經過人生。我常說祂成為肉身最久也不過九個月，可是祂經過人生，卻是三十三年半；特別是頭三十年，這也不是一件小事。這位無限的神、萬有的主，竟然能在一個微小的耶穌裡頭，在地上一個小鄉鎮拿撒勒，一位木匠的家裡過了三十年的生活，這件事不太簡單。讀聖經的人很少看見這件事。我聽道聽了那麼久，就從來沒有聽過這樣的道。

第三步，祂釘在十字架上。祂的死是一個非凡的死，並且難以解釋。一方面是人把祂殺了，彼得也曾見證說，『你們殺了那生命的創始者。』（徒三15。）但另一方面祂自己又說，『沒有人奪我的命，是我自己捨的。』（約十18。）若是祂不願去死，又有誰能拿住祂呢？記得在客西馬尼園，那些耶路撒冷的守殿官，帶一隊兵丁來找拿撒勒人耶穌，主耶穌一說『我是』，就把他們都嚇倒在地上了。當彼得拿出一把刀，砍掉大祭司僕人的耳朵時，主說，『收刀入鞘吧，』意思是祂願意把自己交給人。

祂被釘的時候，是以七種身份而死，同時解決了宇宙中一切消極的事物：罪、撒但、世界、舊造、舊人、肉體，並律法上有礙於我們的規條。這是消極的一面。積極一面，祂藉著這包羅萬有的死，把祂裡面神聖的生命釋放出來。這就如同一粒花種種在土裡，等到一有水分，種子的外殼就開始毀壞，這也就是死。當它這樣死的時候，它裡頭的生命就發動了。外殼死得越多，裡面的生就發動得越多。等到外殼死透了，裡面的生命也就發動成功了；於是嫩芽長出來了，也就是死把生命釋放出來了。主耶穌就是這一粒種子種在土裡，外體逐漸死去，裡面的生命卻逐漸發動，使祂從陰間、墳墓裡出來，這就是復活。祂一復活，就變成了另一狀態，成為生命的靈。這生命的靈，仍然還是祂，但狀態不同了，就像花種與花苗是一個東西的兩個時期。

第四步，祂復活了。當祂進入復活時，把我們也帶進復活；同時，祂成了賜生命的靈。當祂經過了成為肉身、經過人生、釘死、復活這四個步驟後，末了祂升上高天。這不光是萬有之主，而是一個拿撒勒人到天上的寶座去了。何等奇妙，成為肉身是神進到人裡面，復活是人進到神裡面。當祂在這裡經過人生的時候，是神在地上，等到祂升天，則是人到天上去了。阿利路亞！那三十三年半是神在地上，今天則是人在天上；那時是神在地上過生活，今天是在天上過生活。

認識聖經需要亮光

這就是我們的神，三一神，經過了這五步的過程；祂這一來一去，就把神帶到人裡頭，也把人帶到神裡頭；神到地上過生活，人到天上過生活。這是聖經的啟示。我們信主耶穌，就是信這樣一位主。在這末後的時代，神憐憫我們，把這些都詳細細的擺在我們面前。當我在美國這頭等基督教的國家傳講這些時，許多神學家、聖經學者聽了都扎心。他們強加給我一些罪名，說我是老中國人，講的是東方思想、舊中國哲學。甚至有人說我是泛神論者，把什麼都講成神了。他們是這樣的黑暗。直到今天，還沒有一個高級神學家、神學教授，寫一本正確的書來駁斥我的神學論點。今天整個基督教世界是一片黑暗，換句話說，就是全然無知。要知道不是得了希伯來文或希臘文博士學位就懂得聖經；他們很多還是非基督徒，讀聖經可說是兩眼墨黑。要認識聖經不是僅僅懂得原文的字義就可以了；認識聖經乃要在原文的字義裡看見光。

舉例而言，當撒都該人來和主辯論時，說到沒有復活的事。主耶穌回答說，『論到死人復活，你們沒有念過摩西的書，荊棘篇所載的麼？神對摩西說，「我是亞伯拉罕的神，以撒的神，雅各的神。」』（可十二 26。）主在『亞伯拉罕的神，以撒的神，雅各的神』這個名稱裡，讀出了復活。祂說，『神不是死人的神，乃是活人的神。』（27。）神既是亞伯拉罕的神、以撒的神、雅各的神，表面看來他們都死了，但他們一定要復活。所以你看這是主耶穌的讀經，祂有亮光。讀經要有亮光，這不是從字句上能得到的。若要能透過字句，而探得生命的啟示，就需要亮光。

今天的神學是膚淺的，就像溜冰一樣，不肯打破冰，鑽到海裡去探討其中所蘊藏的。今天基督教的詩歌，也都是淺顯的。我們要很痛心的說，今天的基督教膚淺而一知半解。今天，我們在這裡受訓練，我的確有一個負擔；特別是你們二百多位青年人，把什麼都擺下了，在這裡學習事奉主，認識祂的話，我很寶貴。今天我乃是對自家人說誠實話。我要說今日基督教的盲目、膚淺，把許多人的時間，甚至一生都荒廢了。我生在基督教，許多種基督教我都經過了，組織基督教、基要基督教、內裡生命派、弟兄會、靈恩派等。我不能說我讀盡了所有基督教的書籍，但六十多年來，各宗各派我大概都懂。許多事我親身經歷，親眼看見。我生在中國，也在中國最大的都市上海為主作工；我也來過台灣，去過南洋，又去了美國。六大洲只有非洲沒有去過。我沒有學位，希伯來文不懂，希臘文也只能參考。但是我不能否認一個事實，就是今天的基督教荒涼、膚淺，對真理的認識太差。看看他們使用的詩歌就知道，他們的代表作也是極其膚淺。

借禱讀得生命

關乎明白神的話，我們曾題起四點：第一，要按照神話語的字面領會。第二，按字面領會是用眼睛看，用頭腦思想，接著就要用靈來禱讀神的話。神的話是生命的食物，是屬靈的奶水，還是神的呼出；既是『食物』就要我們吃，『奶水』就要我們喝，『呼出』就要我們吸入。藉著禱讀，我們就能吃、喝、吸入了，這是今天很多基督徒所缺少的。他們絞盡腦汁，來研究聖經的字句，卻沒有用他們的靈來禱告神的話。所以耶穌對法利賽人說，『你們查考聖經，…然而你們不肯到我這裡來，使你們得生命。』（約五 39~40。）我們研讀聖經是一件事，用禱告到主這裡來接觸主而得著生命，又是另一件事。今天一般神學院所犯的毛病，就是只重頭腦，在道理上研究字句，而輕忽用靈來禱讀主的話。

我讀過一本書，講到與衛斯理約翰同時的一個人，名叫懷特腓（George~Whitefield），他講起道來比衛斯理約翰還有權能。他把新約聖經希臘文原文，從頭一個字到末一個字，都跪著禱告過。我讀過他的傳記說，他每次要傳福音、講傳道時，事先都把所要講的，長時間來禱告；難怪他出來傳講的時候，又有權柄，又有能力。記得有一天，他釋放一篇信息講到地獄，講得活生活現，當時那個教堂裡有一根大柱子，有一個人正聽的時候，連忙站起來，快快跑到柱子那裡，抱著喊說，『哎呀！小心哪！不然都要掉到火湖裡去了。』可知他傳福音的權能大到一個地步，把火湖都擺在人面前了。

借禱讀被洗淨

說禱讀主話並不是講道理。用眼睛來讀，用頭腦按字面來領會，接著就要用靈來禱讀。你們可以試試看，不僅讀一些經文是勸勉的話、照亮的話；就連馬太第一章的家譜，若肯用靈來禱讀，禱讀個兩三遍，裡頭就塗抹了膏油，喝了最高級的『飲料』，變得新鮮、活潑了。有一次，人問倪弟兄說，『我們記憶力不夠，聖經讀了就忘，不是白費工夫？反正早晨讀了，晚上就忘，那麼不如不讀。』倪弟兄說，『不！讀和不讀分別很大。你看！竹籃裡裝著米，到池塘裡去洗時，浸下去有水，提起來水就沒有了。但就是這樣，浸下去，提起來，洗個十遍八遍，米就洗得乾乾淨淨了。當你早晨起來，讀一讀聖經，禱告禱告。上班後，過二個鐘頭就忘掉了。話語雖可以忘掉，洗的功效卻仍舊存在。』

所以我們來讀聖經時，不要求太明白，太用頭腦反而害意；重要的是要讓靈得著餵養。每天早晨我們在主這話的水裡，浸個十次八次，浸過之後，過了兩個小時都干了，可是沒有水，也沒有污穢了，得潔淨了。所以我們讀主的話，用頭腦領會了之後，馬上就換作禱告；也不要自作聰明，編出一套禱告文來。我告訴你們年輕人，最好的禱告文就是聖經的辭句。比如，我們可以把馬太一章一節化作禱告：『主耶穌阿！敬拜你，我愛你。亞伯拉罕的後裔，哦主耶穌！你是亞伯拉罕的後裔，真寶貝阿！你也是大衛的子孫，哦！大衛的子孫，主耶穌阿！大衛的子孫；耶穌基督的家譜。耶穌，這名字甜美，哦，基督，這名字高尚。耶穌基督，耶穌基督，阿們！耶穌，阿們！基督，阿們！耶穌基督，阿們…。』

弟兄姊妹，字句殺死人，靈卻賜人生命。我們不能不讀字句，因為這是聖經，要用頭腦來領會。可是我們必須將它化作禱告，一化作禱告，主的話就是靈，就是生命。不僅如此，還要進一步，當你領會了，也禱告過了，還要透過這些字句，探得生命的啟示。

讀經要顧到上下文

今天早上我們要接著昨天，說到讀經要顧到上下文。若不顧到上下文，這個非常危險。好比詩篇十四篇第一節：『愚頑人心裡說，沒有神。他們都是邪惡…。』若把上文遮起來，下文也遮起來，經文就剩下『沒有神』。許多人讀經解經，就是這樣領會。那些說我講異端的朋友，譏諷我的時候也是用這個辦法，把我的上下文都不顧了，就是拿一句出來，斷章取義。

要顧到聖經的上下文，有它的講究，因為上下文是沒有限制的。曾有家說過，一句聖經需要整本聖經來解釋。這意思是說，一節聖經需要全部六十六卷聖經來解釋。比如馬太十八章二十節主說，『有兩三個人被聚集到我的名裡，那裡就有我在他們中間。』我說這一節乃是為著建造地方教會。我怎麼敢有膽量說這話呢，是因著馬太第十八章整章的上下文。不僅如此，讀過了這章上下文，我們不能不斷定說，這裡主耶穌所說『被聚集到祂的名裡』，乃是為著恢復有過錯的弟兄，就是為著建造。因為十八章是接著十六章的；十六章主說『我要把我的教會建造在這磐石上』，（18，）但是那裡並沒有講怎麼建造。但在十八章這裡就給我們看見，建

造教會的路乃是被聚集到主的名裡。不是大多數，乃是少數，甚至兩三位一同聚集，在那裡恢復弟兄，而恢復弟兄就是建造弟兄。與弟兄和好，使弟兄諒解，這就是建造。若是平常有三千人或五百人聚會，一人講眾人聽，聽過之後大家散會，就是有怨言、不滿，誰都不知道，而且也沒有建造。然而三、五個聖徒聚在一起時，真相畢露，誰都沒有隱情；因此，就需要交通、恢復、調和、諒解，這個就是真實的建造。我們對馬太十八章能有這斷案，就在於它的上下文。所以讀經不簡單，領會聖經更難；要領會一句經文，需要考慮整本聖經。這就像作律師的人一樣，他要斷定一件事，不能光根據一條法律，乃是條條都有關聯。所以一個好的律師對法律不僅是精通，也是融會貫通。

用神的話解神的話

平常聖經學者是用神的話來解釋神的話，這是以經解經。比如，有人把約翰三章五節裡的『水』靈然解，認為水就是神的道。根據雅各書一章十八節說，神『用真道生了我們』；彼前一章二十三節說，『你們蒙了重生，…乃是由於不能壞的種子，是藉著神活潑常存的道。』以弗所五章二十六節也說『道中的水』。我們已指出這是不對的，這不是按字面解，乃是靈然解了。然後，又有人說是母腹的水，這又太字面解了。字面解沒有不對，但不能是天然的講法，不能照人的觀念。我們從聖經的上下文找出來，主耶穌說這話，乃是對尼哥底母說的；而尼哥底母是個法利賽人，必定聽見過施浸約翰對他們說，『我來是用水給你們施浸，但那在我以後來的一位比我能力更大，祂要用靈給你們施浸。』所以找上下文，也得有路線。主耶穌對尼哥底母說，『你要從水和靈生，』意思是：『你要接受約翰所講悔改的浸；你先悔改，他就把你完全浸到水裡，把你埋葬；我在他以後來，則是要用靈給你們施浸，叫你活過來。』這是死而復活，舊的死了、葬了，新的復興起來了；這豈不是重生麼？所以你看見，這種講解是照字面的領會，而不是用天然的講法。因此，一句聖經不瞭解的時候，不要東想西想，而要去找全本聖經，看看這件事怎麼說，用聖經的話解釋聖經的話。

借鑒於往聖

然後就是要借鑒於往聖。要知道我們不是生在第一世紀，不是頭一班讀經的人，我們是生在二十世紀。但我們不能輕視那些在我們以前的人，我們不能閉門造車。我們要看第一世紀末了到第二世紀，所謂教會的教父，他們對於聖經是怎麼說法。接著一路下來，一代又一代，都有聖經學者。到了改教時，威克裡夫這一班人興起，而後路德集其大成。他們對於聖經有諸多的解說，而後產生一派又一派的學說。到了今天我們是站在他們眾人的肩頭上，今天我們對於聖經的認識，許多是得助於他們。

幾種主要的神學

就在二十世紀的今天，無論在西方，在東方，我們能遇見的神學，大體說來可分成幾種。第一，是世俗化的神學。中國幾乎沒有這種神學，美國有名的大學都設有神學部，它們並不是什麼神學院，不過是把神學當作一種文化裡的文學來研究。這種世俗化的神學是最差的。此外，還有更差的，就是新神學派的神學。它不承認聖經的權威和神的同在，也不承認主耶穌是神，或神跡奇事、天使、魔鬼，它乃近乎撒都該教。另外，遇有正統派的神學，就是一般的神學院，並且各宗各派都有它們自己的神學院，所教授的也各有不同。無論如何，他們所偏重的雖有不同，但基本的神學還是大致相同，他們相信『聖經的權威，它是神的話。神是獨一的，是三而一。主耶穌是神的兒子成為人，在十字架上，為我們死；祂不是殉道而死，乃是贖罪而死。祂也確實復活了，身體復活，靈也復活；以後升到天上，坐在寶座上；今天是救主，是萬王之王，萬主之主』。這些都是基本的神學，就是所謂的基要派基本神學。

還有一種，也是基本神學當中的一派，叫作改革神學。但它有一個大錯的道理，幾乎是異端，就是他們說信徒幾乎沒有二個性情。我們知道，我們得救以前，從亞當接受了一個舊性情；但我們重生以後，從神得著生命，便有了新性情。所以我們有兩個性情，一個舊人的性情，一個新人的性情。這道理是非常合乎聖經的，然而改革神學不說信徒有兩個性情，而說信徒原有的性情是舊的，但逐漸可改成新的。這種說法有一個極大的危險，就是無形中把重生的事實抹煞了。

他們還說千年國度是主耶穌再來之前，在地上就能逐漸演進而達到的境地。眼前人群雖然敗壞墮落，但只要經過聖經的改革，福音的闡揚，就能逐漸改好。這種神學在第一次世界大戰前非常盛行，但就在那時歐戰突然爆發，把他們的學說一掃而光。第一次大戰之後，他們就不太敢講這個了。接著第二次大戰爆發，打得更厲害，他們就更不確定主耶穌是怎麼再來的。直到今天他們仍舊相信，只要教真理、傳福音，就能把人群社會完全轉換，逐漸進步成為一個烏托邦，並且這個烏托邦就等於千年國度。這種說法很不對，也可說是異端，是不能接受的。

最高的神學

除此之外，到了前一個世紀下半，也就是一千八百三十年左右，主在英國興起弟兄們，有許多聖經教師，其中第一個就是達秘（J. N. Darby），還有馬金多（C. H. Makintosh）、開雷（Kelly）。第一，他們解開了聖經的原則。第二，解開了預表。第三，解開了預言。第四，解開了時代。第五，解開了三一神的正確認識加上基督的身位。後來他們也解開了教會真理。我們讀他們的著作，就得了這六個結論。

首先，他們解開了聖經的原則，舊約是舊約，新約是新約。達秘最高的著作就是五本講解聖經的註解，叫作『全經略解』，差不多把每卷聖經說了一遍，也都找出原則來。這是他最大的長處，也是我所得最大的幫助。

第二，弟兄們把聖經預表找出來。他們一面讀新約，一面就把有關的明文找出來。比如，羅馬五章十四節題到亞當乃是基督的一個預表；加拉太四章說亞伯拉罕有一個妻子撒拉，一個妾夏甲；這兩個女人乃是指明兩約：新約和舊約。在福音書裡，主耶穌也說，『看哪！在這裡有一人比所羅門更大。』又說『在這裡有一人比大衛更大』，又說『有一人比約拿更大』。這裡的所羅門、大衛、約拿，在舊約裡都是預表主耶穌的。當我們這樣來讀新約的時候，就自然瞭解舊約裡有多少的影兒、預表、預言，是來描寫新約的東西。大體說來，是弟兄會的那些教師們，把舊約的預表幾乎都解開了。我和他們聚會七年半之久，所得最大的幫助就是這點。

第三，他們把預言打開了。預言可分兩大類。第一種預言是關乎主耶穌的，這些預言是帶著應許的預言。比如，創世記三章十五節女人的後裔要傷蛇的頭，那是預言，也是應許；而後到了二十二章，神對亞伯拉罕說，『地上萬國都必因你的後裔得福。』（18。）這後裔是指著一個人說的，就是基督。（加三 16。）後來這個應許、預言又說到以撒的後裔，雅各的後裔，猶大的後裔身上。創世記四十九章說到猶大有個獅子是掌權的，他要出來，這也是預言基督。再往下去到撒母耳記，神應許大衛有個兒子，要執掌王權，祂的國度直到永遠。

以賽亞書預言：『必有童女懷孕生子，給祂起名叫以馬內利。』（七 14。）又說，『因有一嬰孩為我們而生，有一子賜給我們；祂名稱為…全能的神，永在的父。』（九 6。）其中五十三章整章都是預言、應許。在新約聖經裡，可能還沒有一篇講基督的福音像以賽亞五十三章那麼清楚的。然後在耶利米三十一章，預言基督是神的義作了我們的義。在但以理書預言彌賽亞被剪除，也就是主耶穌釘十字架；接下去到何西阿書，說到『從埃及召出我的兒子來』（十一 1，）也是關乎基督。彌迦書五章二節說，『祂的根源從亙古，從太初就有。』到撒迦利亞書就更多了。說到祂是兩臂中間受了傷的那一位；（十三 6；）也是猶太人所祭的那一位；（十二 10；）還是受擊打的牧人。（十三 7。）在哈該書中，說到祂是萬國所羨慕的那一位。（二 7。）末了，瑪拉基預言祂要像公義的太陽出現。（四 2。）另外，詩篇裡也有很多預言，講到基督怎樣成為肉身、受死、復活、升天並登寶座。

第二類舊約的預言，乃是關乎世界的局勢，是關乎世人的，也就是關乎猶太人、外邦人和教會。彭伯（Pember）寫了四大本的預言講解書。第一本講世界的預言，第二本講猶太人的預言，第三本是關乎外邦人的預言，第四本是關乎教會的預言。這些預言多半記載在但以理書和啟示錄中；馬太二十四章，路加二十一章也有，其他的書也有一些。

弟兄們告訴我們，若要講解這些預言，必須守住兩個管理一切的原則。第一是但以理第二章有一個大像，它的頭是精金的，膀臂是銀的，肚腹是銅的，兩條腿是鐵的，腳是半鐵半泥的，末了還有十個腳指頭。這就是整個世界的歷史，從巴比倫說起，巴比倫就是那個金頭；然後是瑪代波斯，就是那個肩膀；而亞歷山大的希臘帝國就是銅肚，再下去是東西羅馬帝國，就是那兩條鐵腿。等羅馬帝國過去不久，世界就開始講民主了。當法國倡導革命時，那就是泥土進來了，從此帝王再也不能專制。前面的金銀銅鐵都是金屬，是指帝王；而泥土是指人民、老百姓。但泥土中又藏有鐵，鐵比土更厲害。這就是今天的局面，半鐵半泥雖然口口聲聲講民主，卻是實行專制、獨裁。這一個大人像，乃是聖經對世界局勢的解釋原則，是我們不能越過的。

第二就是但以理九章裡的七十個七。一個七等於七年。七十個七就是四百九十年，從亞達薛西王出令重建耶路撒冷開始，到主耶穌釘十字架為止。根據歷史一點不差，主耶穌釘死的那一天正是七十個七的末了一天。總而言之，要有但以理第二章的大人像，和第九章中的七十個七這二條畫定的線，然後在其中解說預言就不會有錯了。

兩種相對的學說

除此之外，還有兩種學說，一個是喀爾文的神命定的學說，我稱它作神命啟示。喀爾文看見，每個人得救都不是出於自己，乃是神在創立世界以前就揀選、預定的；而且神的預定是永遠不會更改，所以他們就永不滅亡。此外，阿米尼亞派卻認為人是否永遠得救，要聽命於自己，自己要負責；為此就要盡力照著神的意思去行，否則還會滅亡。我稱這個為『電梯救恩』，得救就上來了，犯罪又下去了。我可以告訴你們，浸信會是接受喀爾文的神命啟示，長老會也差不多。所有靈恩派、聖潔派、神召會，多半是阿米尼亞派。他們注重人的責任，而不重視神的揀選，這是邪說。喀爾文看到的乃是神命啟示，這是對的。

這二派神學常常彼此打仗。阿米尼亞派的論說，大部分是根據希伯來書五次的警告，和主耶穌在馬太福音的一些警告。比如，若不好好作個忠心的僕人，主來的時候，就要受懲罰，在黑暗裡哀哭切齒。他們就根據這樣的章節說，得救的人還會滅亡。

以後出來了郭維德 (Govett)、潘湯 (Penton)、彭伯等這班人，他們乃是介於神命的啟示和人責論說之間，看見了國度的真理。他們說，一個人得救之後，就永遠得救，不再沉淪；但要好好忠心跟從主，這樣到主再來的時候，就能得著國度為獎賞。若不忠心，不但不能進入國度，反而要受虧損。這乃是根據林前第三章，那裡說要謹慎自己的工程，是用金銀寶石建造，還是用草木禾秸建造？若用的是金銀寶石，主來的時候就能得著賞賜，也就是在得救之外所得的賞賜。但若是草木禾秸，就要被審判的火燒盡而受虧損，但不是滅亡。『自己卻要得救；雖然得救，乃像從火裡經過的一樣。』（三 15。）

新約中關乎國度時期的賞賜和懲罰，有很多的證據都是郭維德、潘湯這些人所看見的亮光。我講這些話，不是憑空想像的。我也是讀聖經的人。我已經在這本書上研究了六十年，所以才能講解給你們聽。這些年來，講解聖經的人，分為這幾大派，我們都瞭解了，且把它們擺出來，好作借鑒。當我們來講解聖經的時候，從這些得了許多助益。我們看見最高尚的神學，乃是弟兄會的神學。當你有了他們的神學，其他的就可以擺在一邊了。我所根據的就是這樣最高的神學。弟兄姊妹，我對你們所說的這一切，就是我們六十年所學的讀經之路。

第四篇 幾項被誤解的重要真理（一）

[上一篇](#) [回目錄](#) [下一篇](#)



讀經：提摩太前書一章四節，以弗所書三章九至十一節，一章九至十節，三章二至四節，歌羅西書一章二十五至二十七節，以弗所書三章八節，哥林多後書十三章十四節，以弗所書三章十節，一章二十三節，三章十九節。

綱要：

肆 幾項被誤解的重要真理（一）

一 神的經綸—提前一 4

1 神的家政，安排，和計劃：

(1) 『顯明什麼是奧秘的經綸，這奧秘是歷代以來隱藏在創造萬物之神裡面的；為要藉著教會使諸天界裡執政的和掌權的，現今得知神萬般的智慧，這是照著祂在基督耶穌我們的主裡所定的萬世目的（永遠的計劃）。』—弗三 9~11。

(2) 『照著祂的喜悅，使我們知道祂旨意的奧秘，這喜悅是祂在祂自己裡面所定意的，為著時期滿足時的經綸，要將萬有，無論是天上的和地上的，都在基督裡歸一於一個元首之下。』—弗一 9~10

2 神的家政職分：

(1) 瞭解基督的奧秘（教會）—弗三 2~4

(2) 完成神的話，就是歷世歷代所隱藏的奧秘，這奧秘的榮耀，就是基督在信徒裡面作榮耀的盼望—西一 25~27

(3) 將基督那追測不盡的豐富傳給人—弗三 8

二 神的分賜：

1 神經綸的目的。

2 將基督那追測不盡的豐富，在三一神豐富的運行裡，分賜給信祂的人—弗三 8

『願主耶穌基督的恩典，神的愛，聖靈的交通，與你們眾人同在。』—林後十三 14

3 為要產生教會—弗三 10

4 成為基督的豐滿，而成為神的豐滿，作神的彰顯—弗一 23，三 19

借鑒於往聖

從今早起我們要進到高級班，課程相當重。首先要題起的事是：在二十世紀的今天，我們若要明白聖經，就當借鑒於往聖。許多被主興起的聖經學者，對於聖經有透徹的認識，他們研讀所下的工夫也許比我們還要加倍。當我們去讀他們的書，就知道他們所下的工夫很多。

奈西亞大會前後

讓我們追溯到奈西亞大會以前的教父，也就是羅馬帝國還沒接受基督教為國教以前的許多聖經學者。主後三百二十年，康士坦丁大帝登基，他眼光遠大也很有才幹。當時地中海周圍有很多民族、國家都受羅馬帝國的統治，語言雖有不同，但因交通便利，希臘文就自然成為地中海區域通用的文字，如同今天的英語一樣。羅馬帝國也沿著地中海海域，從歐洲到亞細亞之間建築了大路，因此交通非常通暢。然而，因著版圖遼闊，領土眾多，人民不易合群。

其中最有勢力的就是基督徒，但他們中間也不合一。這些教父們對聖經的要道有許多的爭論，主要集中在三一神和基督的身位這兩大主題上。由於他們辯論得十分激烈，康士坦丁大帝就在西元三二五年下令，所有基督教的教師們都到奈西亞舉行大會，由他作主席。許多聖經學者就在那裡辯論該次大會以前的著作。從那時起，到西元五百七十幾年為止，約二百五十年間，舉行了多次大會，解決了若干真理上的爭論。

今天羅馬教和東方希臘教所信靠的，不光是聖經，還有信經。信經就是歷次大會的議案。當然，他們的信經是根據聖經而來的，但這只能算是聖經之外的附屬品，最多只是一個輔助，和聖經有相當的距離，很難把聖經的六十六卷都包含在裡面。奈西亞大會所產生的信經，只不過包含了聖經的一部分，但到了今天，許多更正教信徒作禮拜的時候都要背誦信經。有個團體的口號就是『回到奈西亞大會，接受大會的決案』。雖然如此，不可否認的，奈西亞大會之前的教父們，對聖經的研究十分深刻。教父們過去之後，那些參加歷次大會的聖經教師們，也對聖經相當有研究。

黑暗時代

主後五百七、八十年，教皇成立，除了東方希臘正教之外，教會通稱為羅馬教，也就是天主教，而最高的主教就是教皇（Pope），意為老父親、當家的，惟有他說的才算。從那時起，教皇的權力完全確立，教會也都加以承認。從此，羅馬教又叫天下統一教

（Catholic~Church），從此聖經就被封閉了，信徒不能讀，只有教皇才能裁定。在教皇之下，有樞機主教，樞機主教之下，有大主教，大主教之下有分區主教…等，他們都得聽命於教皇。無論何時在真理上有了爭執，不需要也不可以辯論，都要帶到教皇所在的教廷，等待教皇和他手下的樞機主教研究之後，再頒下聖旨，即為定案。這樣，從主後五百七、八十年到主後一千五百八十年改教成功為止，聖經被封閉達十個世紀之久，也就是西洋歷史上的黑暗時代，為期整整一千年。今天，由於受到更正教的影響，天主教再也不能像從前那樣嚴格的控制聖經，很多天主教徒也都閱讀聖經，但教義的斷案還是非由教皇下決斷不可。

宗教改革之後

我說這些是要讓你們知道，路德改教之前，甚至在羅馬教封閉聖經的時候，也有一些認識聖經的人被主興起。在此我們看見三個時期，使徒以後到大會以前（主後三百二十五年）是一個時期，大會以後到五百七、八十年是另一個時期，而後天主教封閉聖經達十個世紀之久，這又是一個時期。等路德改教之後，更正教的聖經就得以公開，從羅馬天主教的鎖鏈裡掙脫了出來；然而，這本書卻少有人解開，仍是一本不解之書。比如，就連今天在美國，大體而言，啟示錄仍是一本封閉沒有解開的書。雖然如此，從路德以後繼續有人研讀聖經。後來從聖經裡又發現，不光人稱義是因著信，成聖也是因著信，從此就出來一個聖潔派。

到了一千六百多年，讀聖經的人就發現聖經裡說的 baptism 不是洗，也不是灑，乃是浸，希臘字 baptizo, 就是浸到裡頭去 (dip~into)，於是就出來一個浸信會。大約就在這時，聖經學者也讀出：教會的治理只該長老治會，不像天主教裡有最大的主教『Pope』，就是教皇，底下還有樞機主教、大主教、區主教…等，這是不合聖經的。天主教的制度，是受一位教父以格那提 (Ignatius) 的影響，他認為監督和長老不同，長老是地方上的，而監督比長老高，是區域性的，所以監督能管轄長老。從此種下禍根，蔓延到今天，不光是天主教有主教，英國的聖公會也有主教。看見長老治會的人，則摒棄這些，認為地方上只有長老，就成立了長老會。

弟兄們的興起

這時，歐洲有一班人從聖經得著亮光，看見『信主的人不該有等次』，因此他們彼此稱為弟兄。這些弟兄們遭到天主教和更正教的雙重逼迫，後來新生鐸夫在德國南部的波希米亞被主興起，那些在北方受逼迫的弟兄們，便紛紛移民到他那裡，主體是從摩爾維亞來的，所以便稱他們為摩爾維亞弟兄們。新生鐸夫也從聖經看見，眾弟兄應該在一起聚會，並出外傳揚福音。於是他們就實行教會生活，同時也過著移民生活。他們移民的數目眾多，特別是歐洲移民到美洲的。直到今天，在美國還有摩爾維亞弟兄們的教會。

接下來與新生鐸夫同時代的，還有約翰衛斯理、喬治懷特腓、『詩聖』查理衛斯理等先後被主得著。到一千八百二十年，在英國的弟兄們突然被主興起，情形相當強。他們有好些人得到英國皇家爵士的頭銜，且在政府中相當有地位；但他們向神絕對，把世界完全丟棄了。他們中間最有力的大教師名叫達秘，他在三十歲以前，曾是聖公會的牧師。有一次，參加弟兄們的家庭聚會，一去就被得著了。以後他成為最有恩賜的解經專家，被稱為『解經之王』。

內裡生命派的影響

路德改教一百年之後，更正教變得非常死沉，正如主耶穌寫給撒狄那封書信時所說：『按名你是活的，其實是死的。』（啟三1。）那段時間前後，天主教一班愛主的人，便開始追求內裡的生命，他們就是教會歷史中所說的奧秘派。其中幾個領頭的，有芬乃倫主教、肯培多馬，還有影響最深的蓋恩夫人，再加上軍中作廚子的勞倫斯弟兄。他們對內裡生命認識相當深，深到一個地步，他們寫的東西一般人都不能實行。以後過了一段時間，英國有一位學者弟兄勞威廉 (William Law)，重新把奧秘派的書整理一番，使許多人從其中得到益處。後來又有慕安得烈，把奧秘派的東西再作改進，使其深入淺出；他所寫的『基督的靈』，乃是他的傑作。五十年前有一次我和倪弟兄坐下來談話，他就曾題起這本書，說，『常受弟兄，這本書應該出版，無論由誰來翻，我都願意出印刷費。』

在『基督的靈』這本書裡，最有價值的就是第五篇，說到『得著榮耀之耶穌的靈』。他指出今日的聖靈和舊約神的靈不同。在舊約，神的靈裡只有神的成分，沒有人的成分；但在新約，得著榮耀之耶穌的靈裡則有人的靈、人的成分。他的說法使我大開眼界，才開始看見今天新約的靈乃是一個復合的靈，舊約時的聖靈單純是神的靈，裡面只有神的成分；到了新約，那靈稱為耶穌基督的靈，不光是神的靈，也是耶穌的靈、基督的靈，所以是耶穌基督的靈；如此，祂才有包羅萬有的供應。

後來我也得到弟兄會的幫助，認識出埃及三十章裡的聖膏油不光是油，乃是膏。並且在這膏裡有五種成分，就是橄欖油再加上四種香料調和，就成了復合的膏，這時它裡面的成分就不同了。我根據弟兄會和慕安得烈的看見，來研究其中的成分，結果發現那四種香料，的確是指著主的為人生活、受死、復活和升天說的。有了這些根據，我才大膽的說，今日神的靈成了耶穌基督的靈，這靈乃是復合的靈。在此，我們可以看見內裡生命派和弟兄會的教訓給了我們莫大的幫助。

繼慕安得烈之後，出了一位賓路易師母，她也是內裡生命派的。倪弟兄寫的『屬靈人』，有很多地方是從她的書裡翻出來的。賓路易師母之後，又出了一位史百克弟兄，他也算是內裡生命派。以上這些人都都能列為聖經學者。除此之外，到了一千八百六十幾年，在英國有一對夫婦，先生名叫史密斯（Smith），太太寫了一本『基督徒快樂的秘訣』。他們就在一個名叫開西（Keswick）的地方，成立了一個基督徒大會。這個大會開展很快，以後成了全英國基督教大會中首屈一指的，在那裡曾出了一些講道人，其中好些也都是聖經學者。

主在我們中間的恢復

這樣看來，從使徒以後奈西亞大會以前，一直到二十世紀，歷代都有聖經學者。感謝主，他們所看見的亮光，多半都寫在書本上。到了六十多年前，我們被主興起，第一位帶頭的就是倪柝聲弟兄。他立下了很好的規範，就是沒有偏見，會讀書，更會選擇。從一九二三到一九二五年，那時他才二十歲出頭，就搜集了許多基督教的經典著作，近三千本之多。包括教父的書，歷代教會的歷史，聖經學者、名人傳記以及他們好的信息，每一本差不多都讀了。後來我進到主的恢復，作了他的同工。感謝主，一開始他就非常器重我，他時常坐下來，和我談到他所讀的這些書。我聽的時候，由於腦力非常好，他講的東西都統統留在我裡面。他從天主教、希臘教、乃至更正教各派中，都拿些好的東西來。甚至靈恩派裡有好的東西也拿來。我們的詩歌裡也有靈恩派的。第四百一十六首『阿利路亞！阿利路亞！裂開幔子我已過』就是其中的一首，還有第二百四十六首『榮耀的釋放！奇妙的釋放』，都是靈恩運動的傑作。

我們這些人被主興起來的時候，都是時代的青年，我們的思想相當進步，但不盲從。有一天主得著了我們，那時我們都在專科學校裡讀書。我們就開始認真讀經，研究基督教，從此就放下一切來事奉主。我們知道不能閉門造車，要放大眼光就必須去讀別人的書，因此我們花工夫把二千年來，歷代基督教的經典著作都搜集來，也都看過研究過。我們不偏不倚，以聖經為準則，凡合於聖經的，我們都採取；不合聖經的，則一概不要。今天我們所寫的生命讀經就是精心研讀的成果。

這生命讀經都是來解說聖經的，新約有二十七卷，舊約有創世記、出埃及記二卷。這些都是根據我們六十年承接先聖對聖經的看見，集其大成，將它們擺在你們面前。

弟兄會的教訓

我願意告訴你們，在明白神話語的事上，最困難的就是倚重弟兄們所領受的教訓。上一篇文章我們題到要借鑒於往聖。首先，一定要重重的倚靠弟兄會的教訓，他們的教訓是比較高的神學。今天，神學最高明的國家莫過於美國，而美國最正統的兩個神學院，一個是德州的達拉斯神學院，另一個是慕迪神學院；他們的神學，完全是弟兄會的神學。慕迪神學院是慕迪所創辦的，他的福音真理都是源自弟兄會。德州的達拉斯神學院主要是用司可福串珠聖經，而司可福的教訓百分之九十都是弟兄會的。所以若是你們有人要研究神學，一定要用弟兄會的神學。除此之外，還要熟練且深入認識內裡生命派的教導。因為光有弟兄會的神學是太客觀、太在字面上了，必須用內裡生命派的生命路線來平衡。內裡生命派重在裡面的生命、實際，不重在字句的講解。

另外，還有喀爾文所看見的『神命啟示』。他主張神在永世裡就揀選、預定了我們，而且預定我們一次得救，就永遠得救。這樣的啟示是正確的。但阿米尼亞卻反對這種說法。他認為我們得救雖是因神的恩典，但得救之後還得盡本分，否則我們還會滅亡，所以不是一次得救就永遠得救，乃是得救後還可能會滅亡；但若再悔改，就可以再得救。這完全重在人的責任，故稱它為『人責論』。這兩個學說，前者我們完全接受，後者則完全拒絕。那麼，怎樣解決這二個神學的爭論，又如何平衡呢？在神學的歷史上，繼喀爾文、阿米尼亞之後，又出現了一班人，主要是從郭維德開始，然後是潘湯、彭伯。他們的學說形成了一條路線，主要是看見了新約聖經裡國度的真理，也就是說人得救後雖永不滅亡，但神為了鼓勵那些得救後忠心跟隨祂的人，就立了一個要求的國度，作為他們的賞賜。人若忠心就得獎賞，若不忠心就要受罰，失去那國度，但還是得救。這就叫作國度的賞罰。

現在我們必須把這五點抓牢，就是倚重弟兄會的神學，認識並熟練內裡生命派，接受喀爾文的神命啟示，拒絕阿米尼亞的人責論，此外，還要實行國度賞罰的真理。我把這些告訴你們，你們雖然不是一聽就明白，但是你們（特別是年輕人）以後再來讀我們中間的書，就會發現我們所講的，有像弟兄會的神學，有時又像奧秘派生命的路線；並且也絕對承認喀爾文的神命啟示。至於阿米尼亞所說的問題，其實不是滅亡，乃是得不著國度。雖然聖經裡有題到人得救後還有會難處，但那是指國度時期要受虧損、懲罰說的。這樣一來，聖經一切的經文也就得其所哉了。

幾項被誤解的重要真理

今天早晨，我們來到一個非常重的課題，就是『幾項被誤解的重要真理』。聖經被誤解的真理有許多，事實上，今天能正統的按部就班、規規矩矩懂得聖經真理的不是太多。所以我才在前面一篇信息，告訴你們明白真理的路，必須按字面領會，要顧到上下文，要用全本聖經來解釋聖經。並且要透過字句探得生命的啟示。然後就要記得弟兄會的神學是最好的，是該接受的。至於內裡生命派的東西、喀爾文的神命啟示也應該接受。惟有阿米尼亞的人責論說不該接受。還有，國度賞罰的真理也該接受。當你把這些記下來，再來解經，就差不多有規範了。這些內容印成書後，我希望人手一冊，擺在那裡作一個永遠的提醒，解經是不能隨便的。只要按著這幾項來解經，就不至逾軌了。

今天有五個最大的真理被人忽略，被人誤解，那就是：1 神的經綸；2 神的分賜；3 神聖三一；4 神人耶穌；5 神人調和。

神的經綸

第一，神的經綸就是神的家政、神的安排、神的計劃。『經綸』一辭雖比較老，也許現在不太用它，但卻是一個很好的辭。我六十多年前還聽人使用『滿腹經綸』這個辭。滿腹經綸之意，就是滿有章程、計劃、主張、安排。當我們看看神所創造的天地，就可以知道祂一定是大有作為的。

神有一個大家庭，所以祂有祂的家政，就是祂的安排、計劃，按聖經來說，那就是祂的經綸。以弗所三章九至十一節說，『顯明什麼是奧秘的經綸，這奧秘是歷代以來隱藏在創造萬物之神裡面的；為要藉著教會使諸天界裡執政的和掌權的，現今得知神萬般的智慧，這是照著祂在基督耶穌我們的主裡所定的萬世目的。』『萬世目的』原意是永遠的計劃。這裡給我們看見在神裡面隱藏著一個奧秘，祂這奧秘就是要得著一個教會，彰顯祂的智慧，所以祂這個奧秘就變作祂的安排，而祂的安排就是祂的經綸，也就是祂的計劃。我只說這麼一點，請你們回頭仔細去讀，這是很深奧的一段聖經。

接著以弗所一章九至十節說，『照著祂的喜悅，使我們知道祂旨意的奧秘，這喜悅是祂在祂自己裡面所定意的，為著時期滿足時的經綸，要將萬有，無論是天上的和地上的，都在基督裡歸一於一個元首之下。』第一處聖經是說，神的經綸就是祂的奧秘，為要得著一個教會。第二處就說，祂這個經綸要在時期滿足時，把萬有都歸一於一個元首之下，這乃是藉著教會。等新耶路撒冷顯出來的時候，就看見這光景了。新耶路撒冷就是教會，她的中心就是基督。藉著新耶路撒冷，神把萬有都歸一於一個元首之下，使神的榮耀得著永遠的彰顯。這就是神的經綸。

你們年輕的弟兄姊妹剛開始讀聖經，也許覺得這個沒有什麼意思。但不要這樣說，這對你將有很大的幫助。很多人因為不認識這個，所以對聖經的認識不僅膚淺，而且近視，沒有遠大的眼光。今天好多基督徒所遵守的教訓，多半是在福音書裡頭，還有使徒行傳的一部分，就再沒有往前了，所以根本讀不到教會，更談不到教會之後還有一個新耶路撒冷了。

第一，神的家政職分，就是家務，有家務就有職分。保羅就是從這家務中得到職事的一個人，並且是得著最大的職事。他是神這個家務的大管家，瞭解基督的奧秘就是教會，（弗三2

~4,) 並且他這個管家也完成神的話，就是歷世歷代所隱藏的奧秘。保羅若不寫十四封書信，神的話就無法完成。這完成的話乃是一個奧秘，這個奧秘就是基督在信徒裡面成了榮耀的盼望。（西一 25~27。）保羅先瞭解基督的奧秘就是教會，而後他再把所看見的都寫出來，於是就把神聖的啟示、神的話語完成了。末了，他將基督那追測不盡的豐富傳給神所揀選的人，（弗三 8,) 如此就產生了分賜。

神的分賜

現在來到第二點：神的分賜。『分賜』一辭在新約裡雖找不到，但那個事實卻在這裡。神的分賜就是（一）神經綸的目的；（二）將基督那追測不盡的豐富，在三一神豐富的運行裡，分賜給相信基督的人，（弗三 8,) 就是我們。今天這三一神的豐富是經常活動、運行的，為要把基督所儲藏的那些追測不盡的豐富，一點一點的分賜給相信祂的人，這就是神的分賜。林後十三章十四節說，『願主耶穌基督的恩典，神的愛，聖靈的交通，與你們眾人同在。』恩典是基督的，愛是父的，交通是靈的。愛是源頭，恩典是顯出、流出，交通則是運來、送來。愛一流出就是恩典，恩典一活動就是交通，交通一來就達到了我們。因此我們就得著了愛，得著了恩典，也得著了交通。這就是三一神的豐富在這運行，把儲藏在基督裡一切追測不盡的豐富，都灌輸到我們裡面來。這樣的分賜乃是為著產生教會。（弗三 10。）

在此我要說一些警告的話。保羅在林前第三章十七節說，『若有人毀壞神的殿，神必要毀壞那人。』今天你我對教會的態度必須謹慎。誰摧殘神的教會，誰一定要吃虧。這是很嚴重的事。因為神在祂的奧秘裡有一個經綸、計劃，為要得著一個教會。因這緣故，祂甚至把祂的豐富，在基督裡分賜給祂所揀選而相信基督的人，好產生一個團體的彰顯。因此教會是神眼中的一顆明珠，誰都不能傷損她，否則必要受虧損，甚至遭神毀壞。

神分賜的結果

末了，神分賜的結果乃是教會成為基督的豐滿。（弗一 23。）要記得，豐滿就是彰顯，就像水在杯子裡，若不充滿，就顯不出來，但什麼時候一滿溢，就彰顯出來了。教會是基督的豐滿，這意思是說教會是基督滿溢出來了，也就是基督的彰顯；而基督的彰顯結果就成為神的豐滿，就是神的彰顯。感謝讚美主！這就是神的分賜，是從神的經綸裡所產生出的。

第五篇 几項被误解的重要真理（二）



讀經：馬太福音二十八章十九節，以弗所書四章六節，希伯來書一章八節，使徒行傳五章三至四節，以賽亞書九章六節，希伯來書一章十二節，七章三節，九章十四節，約翰福音十四章十至十一節，五章四十三節，十四章二十六節，十五章二十六節，六章四十六節，八章二十九節，十章三十節，路加福音一章三十五節，馬太福音一章十八節，二十節，約翰福音十六章十四至十五節，哥林多前書十五章四十五節，哥林多後書三章十七節，馬太福音一章二十一節，二十三節，羅馬書九章五節，歌羅西書二章九節，提摩太前書二章五節，使徒行傳七章五十六節，啟示錄一章十三節，馬太福音二十六章六十四節，啟示錄十四章十四節，約翰福音一章五十一節，十三節，羅馬書十一章二十四節，約翰福音六章四十八節，五十七節，七章三十七至三十九節，哥林多前書六章十七節，利未記二章四節。

綱要：

肆 幾項被誤解的重要真理（二）

三 神聖三一—太二八 19

- 1 父、子、靈，都是神—獨一的一位神—弗四 6，來一 8，徒五 3~4
- 2 父、子、靈，從永遠到永遠，同時共存—賽九 6，來一 12，七 3，九 14
- 3 父、子、靈，相互內在，不相分離—約十四 10~11，五 43，十四 26，十五 26
- 4 子帶父來，父與子同在，子與父原是一—約六 46，八 29，十 30
- 5 子成肉身是由靈成孕，子在肉身生活行動又是滿有聖靈—路一 35，太一 18，20
- 6 父所有的都是子的，子的一切都歸於靈—約十六 14~15
- 7 子稱為父，又成為靈—賽九 6，林前十五 45，林後三 17

四 神人耶穌：

- 1 由聖靈成孕，而有神的成分—路一 35，太一 18，20
- 2 由童女出生，而有人的成分—太一 21，23
- 3 生為神而人者，神人，是完整的神，（羅九 5，西二 9，）也是完全的人（提前二 5）—參看嬰孩稱為全能的神—賽九 6
- 4 復活後升到天上，仍是人子—徒七 56，啟一 13
- 5 再來時，還是人子—太二六 64，啟十四 14
- 6 在永世裡，永遠是人子—約一 51

五 神人調和：

1 在主耶穌身上：

(1)由聖靈在童女馬利亞的腹中成孕，（太一 18, 20~21, 23,）神的成分與人的成分調和為一，而不產生第三成分。

(2)神子生為人子，二者成為一位神人，並未產生第三人。

2 在信徒身上：

(1)是人由神而生，而成為神的兒女，（約一 13,）由人的成分與神的成分相調為一，而不產生第三成分。

(2)野橄欖樹枝接在好橄欖樹上，（羅十一 24,）二者不只接連成為一樹，並且二者的生命相調為一，結出一種合種的果子，並不結出第三性的果子。

(3)主是生命的餅，給信徒吃，（約六 48, 57,）聖靈又是活水，給信徒喝。（約七 37~39.）所吃喝的成分，與吃喝的人相調為一，成為吃喝者的成分，並不產生第三種成分。

(4)信徒與主聯合，成為一靈，（林前六 17,）乃是信徒的靈與主靈，二靈調成一靈一人神調和。

(5)素祭的細面與油相調，成為素祭的餅，乃是二種成分之物調成一物，並不產生第三種成分之物一利二 4。

我覺得可以再和你們看一點詩歌。昨天晚上我們曾看過第七十四首，改了一點翻譯，但那是就我記憶所及改的，所以不夠周到、準確。現在我們再打開第七十四首，來改一改。

第一節的第一句，應當改成：『聽阿！天使贊高聲。』這就更合詩意了。第二句是：『頌揚救主今誕生。』原詩作者衛斯理查理為著押韻的緣故，把第二句寫成『榮耀歸給新生王』，但是聖經明說，『在至高之處，榮耀歸與神！在地上，平安歸與祂所喜悅的人！』（路二 14。）所以我把第三、四句改成：『榮耀在天歸與神，平安在地臨及人。』這兩句話更切合天使所報的佳音。底下接著唱：『興起！地上眾生靈，響應天上讚美聲；天唱地和樂歡騰，基督誕生大衛城。』再有，在第三節裡，所有的『降生』都改成『誕生』，誕生救人免死亡，誕生使人得重生，誕生使人能高昇。

現在我們再看第三百八十二首。副歌說，『榮耀基督，大神化身，奧妙、豐富，享受不盡！聖中之聖，人中之人，在我靈裡作我福分！』你若仔細讀，就能看出這裡的『聖中之聖』是指著『神中之神』說的。『神中之神』是舊約申命記裡的話。但是當我寫這首詩的時候，為著怕人領會錯誤，我就把它改作『聖中之聖，人中之人』。無論你是讀經或是作詩歌，能把它實在的點讀出來，你的本事就大了。

關心全時間的弟兄姊妹

你們不要怪我說這麼多，我所關心的是你們這裡有兩百位全時間的弟兄姊妹。我很看重這件事。你們大學畢業了，年輕有為，前程萬里，現在放下一切擺在主身上，學習事奉祂，在我看這是一件太大的事。不要說兩百位，只要有一位都值得重看。但是你們有兩百位，我實在是心有餘而力不足。因為我實在很願意和你們一直在一起，用十年的時間，坐在這裡什麼事也不作，就來研讀這本聖經，這樣我相信我的心就快樂了，滿意了。我有兩百個徒弟，一同研讀了十年，這是不得了的一件事。

但是我衡量輕重，覺得這個工作也放不下。這兩天我一直在翻轉，連夜裡也翻轉，為什麼緣故呢？一九七一年四月間我曾去了澳洲，那時澳洲沒有教會，紐西蘭已有幾個教會。到今天已經有十四年半了，我沒有再去過，但是現在澳洲那裡有十二個地方興起了教會。最近，從澳洲有一封信來，說，『現在是時候，你應該來了。』所以我心裡就在翻轉，雖然只要去一個禮拜，但去與不去大有不同。可是我能不能把這一個禮拜空出來，就在乎這裡的工作。我實在願意留在這裡，與你們兩百位全時間的弟兄姊妹作些事。我也盼望全時間的弟兄姊妹能一直增加，達到五百位，每一年在台灣島上能產生五百位全時間的弟兄姊妹。

因著有一個去澳洲的問題，我只能趕緊的來作一點。前幾天的信息，我說到『明白神話語的路』，裡面的分項你們應該多有交通，那些都是基本原則。接著我說到歷史上被人忽略，也被人誤解的五大神學問題。昨天晚上我給你們兩大問題，一是神的經綸，一是神的分賜。我不太相信你們昨天晚上都已經完全明瞭，我卻盼望等這一週過了，你們青年人，特別是全時間的弟兄姊妹，要花工夫再研讀這兩大問題。當你們研讀的時候，鐵定要把福音書房有關神的經綸、神的分賜的書都找出來，大家一同讀，才能進入這兩個非常基要的真理。

今天早晨，我再給你們三個題目：一個是神聖的三一，就是三一神；一個是神人耶穌，這是關乎基督的身位，在神學上稱作基督論（Christology）。從使徒們過去之後，第二個世紀開始，三一神和基督的身位就成為辯論的焦點，直到今天還辯論不休。在那些辯論裡頭，固然有許多地方是不準確的，可是，在那些辯論的人中間，仍舊有相當一些學者，他們有很深的見地。今天我們可以說，我們是承繼了他們，在他們的肩膀上。然而，主也憐憫我們，多年來也光照我們。所以兩相對照，一面從他們所承受的，一面從這裡亮光所照耀的，我們比較一下，就給了你們這一分綱要，這是極其簡要，且是極其準確的。我所以這樣作，是因為這個辯論太多了，你們還年輕，不能走進去。一走進去，就到了迷境，走不出來。我自己經過這件事，才能根據已過眾人所看見的，經過辯論，再加上現在我們所看見的光，寫出了這分重點。

神聖的三一

現在我們先來看神聖的三一。在聖經裡，頭一次清楚說到神聖三一的，就是馬太二十八章十九節。那裡主吩咐門徒說，『你們要去，使萬民作我的門徒，將他們浸入父、子、聖靈的名裡。』這一節明說了父、子、靈。雖然在舊約聖經裡已經啟示出三一神，可是一直等到主耶穌（祂是神）經過了成為肉身、為人的生活、受死、復活這四大步驟之後，在復活升天之前，才告訴門徒，說，『天上地上所有的權柄，都賜給我了。所以你們要去，使萬民作我的門徒，將他們浸入父、子、聖靈的名裡。』（18~19。）名是指著人說的，浸到父、子、聖靈的名裡，就是浸到父、子、聖靈裡面。所以到了主耶穌復活以後，祂才明言說出父、子、聖靈來。因為主耶穌沒有復活以前，三一神，父、子、靈的靈還沒有完成。為此，約翰七章三十九節說，『那時還沒有那靈，因為耶穌尚未得著榮耀。』耶穌什麼時候得著了榮耀？是在祂復活時，就得著了榮耀。所以祂復活以後，那靈就完成了。

天地萬物是為著人

為什麼要這樣說呢？你們要知道，在沒有天地以前，在永世裡，神就是我們的神。祂這位神是三一神，父、子、靈。可是，在創立世界以前，這位三一神一點沒有經過什麼過程，就是永遠的神，單純的永遠的神。祂裡頭沒有人的成分，因為人還沒有被造；沒有人性的成分，那時宇宙間也還沒有各樣為人的生活。祂也沒有經過包羅萬有的死，當然也沒有進入復活。在永遠裡，這位三一神單純的是三一神一父、子、靈。但祂有一個計劃，要把祂自己作到祂所揀選的人裡面，這是一個焦點，是祂的目標。然而祂所揀選的人在哪裡？

為要得著祂所揀選的人作祂榮耀工作的對象，祂就造了天地，又造了天地間林林總總的萬物。就著我們人類的生存來說，天是為著地；有陽光、雨水和空氣，地上一切的生物就能存在了。而地的存在重在為著有生之物—植物和動物。植物、動物是為著誰呢？就是為著我們。醫學家告訴我們，我們的生存需要植物、動物和礦物。有這三物的維持，我們才能活著。因著從空中來的陽光、水分、空氣，從地上出來的植物、動物、礦物，這兩項一合，我們就能活在地球上。

三一神經過過程

所以，當天地萬物都造齊了，神就造出人來。人造出來之後，神就能進來，把祂自己作到人裡面。神來不是以父的身份來，而是以子的身份來。雖然是以子的身份來，並不是說父就被撇下了，乃是父在子裡而來。不僅如此，子來的時候又是和靈調在一起。子在其中帶著父，連著靈而來，成為肉身。所以聖經不說子成為肉身，而是說神成為肉身。這位來成為肉身的就是三一神，就是完整的神。這樣一來，過程就一步一步的開始了。

頭一步就是這位永遠的神完成了創造，如今祂親自進到祂所揀選的人裡面。第二步，祂在地上生活了三十年。在這三十年中，祂沒有作別的事，就是經過了人生，人生的風霜、苦楚、試煉、熬煉、折磨，祂統統經過了。在這過程中，祂顯出祂是完整的神，也是完全的人。就神而論，祂一無缺欠，父、子、靈都在這裡；就人而論，祂毫無殘缺、完全的完全，祂是這樣的一位神而人者，奧妙的神人。因此祂有資格到十字架上去受死。並且祂是以七種身份而死。第一，羔羊；第二，受造的人；第三，銅蛇；第四，末後的亞當；第五，受造之物的首生者；第六，製造和平者；第七，麥子。前面六項都是對付消極的，去掉不該有的；末了一項，乃是在

積極方面，釋放出神聖的生命，好叫我們得著生命。現今祂經過這一個包羅萬有的死，把一切消極的東西都去掉了：包括罪，就是本罪；諸罪，我們所犯的罪；撒但、撒但的世界、肉體、舊人、舊造，人群中的分門別類、規條、生活習慣。祂的死像一把大掃帚，把全宇宙中一切消極的事物，都掃得一乾二淨。不僅如此，祂還是一粒神聖的麥子，把祂裡頭永遠的生命藉著死釋放了出來。

第三步祂復活了。藉著復活祂的肉身就進了榮耀，且化身成為賜生命的靈。在此我們可以看出，這賜生命的靈就是三一神經過了道成肉身、經歷人生、死而復活這些過程的終極表現。到了這時候，三一神不僅僅是神，在祂裡面有人性，有人的成分，有人生的經歷，也有包羅萬有之死的功效，和復活的成分。如今三一神這位豐富者，終其大成來說，就是賜生命的靈；而這賜生命的靈今天就是主耶穌。主就是那靈，（林後三 17，）在祂復活以前那靈還沒有，（約七 39，）復活後那靈便有了。所說的『有了』意即那靈就是三一神完成了經過種種過程的集大成。如今我們呼求主的名，這靈就進到我們裡面，給我們得著了。這個講起來很深奧，但經歷起來卻很簡單，這麼一來，三一神就分賜到我們裡面了。這一點我們要先抓牢。

神聖三一的真理

現在我們來看綱目：神聖三一—太二八 19。（一）父、子、靈，都是神—獨一的一位神。一以弗所四章六節說，父是神；希伯來一章八節說，子是神，行傳五章三、四節說，靈是神。（二）父、子、靈，從永遠到永遠，同時共存。以賽亞九章六節說，父是永遠的父；希伯來一章十二節說，子是永遠的、無始無終的，祂的年月沒有窮盡。希伯來九章十四節也說，靈是永遠的靈。可見父、子、靈這三者是從永遠到永遠，同時共存，沒有先後。（三）父、子、靈，相互內在，不相分離。約翰十四章十至十一節說，子在父裡面，父在子裡面，祂們是互相內在。一般基督徒認為，主耶穌降世是把父留在天上，自己來到地上，這是錯誤的觀念。

我們要瞭解，當主耶穌在地上時，祂還在父裡面，父也在祂裡面。約翰五章四十三節說，主耶穌是在父的名裡來，這意思就是說祂在父裡面。祂來了，就是父來了，因為祂在父裡面，父也在祂裡面。約翰十四章二十六節說，『但保惠師，就是父在我的名裡所要差來的聖靈，祂要將一切的事指教你們，並且要叫你們想起我對你們說的一切事。』首先三一神，『保惠師』（就是聖靈）、『父』、『我』（就是子），三者都在這裡，然後，主說『父在我的名裡差靈來』。這話是指父在主裡面把聖靈差來，這意思是說，差來的靈是在子的名裡。結果差遣者在子裡面，被差者也在子裡面。

以賽亞九章六節說那賜給我們的子，祂的名為永在的父。林後三章十七節也說，『主就是那靈。』可見子就是父，子也就是『靈』，這三一的奧秘是沒法分開的。再看約翰十五章二十六節：『我要從父那裡差保惠師來，就是從父出來實際的靈。』這裡『出來』希臘文原意，有『帶著』的意思。子差靈來，靈『從』父那裡且『帶著』父而來。結果是靈帶著父來了。然而在六章四十六節卻說，『這不是說，有人看見過父；惟獨從神來的，祂看見過父。』這裡『從』的希臘字與『出來』同，有『帶著』之意。可見子來了，且帶著父來。

父、子、靈都一同來到

當我們把約翰六章四十六節和十五章二十六節合起來看，就知道父、子、靈都一同來了。六章四十六節說，子是帶著父來；十五章二十六節說，子從父差遣靈，而靈帶著父來。表面看來好像子被撒在天上，但六章四十六節說，子從父那裡帶著父來。又十四章二十六節說，父在子裡差遣靈來。因此，我們把這三節加起來就看見，父、子、靈都來了。永遠要記得，當主耶穌來到地上時，從外面看，祂是神的兒子成了肉身，實際上，父在祂裡面，靈也在祂裡面。祂在父的名裡，靈也在祂的名裡；簡言之，祂來時，父、子、靈三者都來了，因為祂是三一神，是不能分開的。

為這緣故，我覺得必須花一些工夫，把如此簡要的綱目用經文鐵證給你們看。因著我們幾十年研究聖經，就非常著重這一點，這是一個太重要的真理；然而基督教把它傳得太簡略、太遺傳，不過是人云亦云罷了。我們下過苦功，把這些細點都找出來。就發現主耶穌的來並不簡單，不像基督教所傳說的神是神，子是子，子來了神沒來，與靈也無關。現在我們知道子來是帶著父而來，父在祂裡面且與靈聯在一起；並且靈來也是帶著父而來，且在子裡面。所以三個就是一個，父、子、靈，互相內住，不相分離。

(四) 子帶父來，父與子同在，子與父原是一。(約六 46，八 29，十 30。) 父從來沒有離開子，一直與祂同在。(五) 子成肉身是由靈成孕，子在肉身生活行動又是滿有聖靈。(路一 35，太一 18，20。)(六) 父所有的都是子的，子的一切都歸於靈。(約十六 14~15。) 到末了，父子靈都集中在靈身上，靈就是三一神的集大成、總結。(七) 子稱為父，又成為靈。(賽九 6，林前十五 45，林後三 17。)

形態論與三神論

歷代講解三一神有二個大異端。一個叫作形態論 (Modalism)，所說的父、子、靈乃是這樣：神原來是父，以後成為子；等到成為子，父就過去了。以後子又變成靈，子一變作靈，子也過去了，就只有靈。所以是一位神三個形態，父、子、靈三者不是同時存在，乃是相繼存在的。這是個異端，先是父，後是子，再是靈，這就走到『一』的極端去了，沒有『三』來平衡。

另一個大異端是三神論 (Tritheism)，說父、子、靈是同時存在，卻彼此分開。他們忽略了父、子、靈是互相內住，所以把三一神分成三位神了。這是今天很普遍的異端，許多人口裡不敢講，因為聖經明說，神祇有一位，但心裡都這樣認為。中國名傳道人王明道，在五、六十年前便很強的說，父是一位神，子是一位神，靈是一位神，所以共三位神。曾經引起很大的反對。後來慢慢的他就不講了，可是裡頭還是這樣相信。今天好些傳道人也都這樣認為。

我在美國也作過試驗，太多的人他們都認為父是一位，子是一位，靈也是一位。並且他們認為這並沒有什麼錯。還舉例說，主耶穌受浸起來，站在水中，父不是從天上說話？另外，主在約翰十七章望著天禱告：『願你榮耀你的兒子，使兒子也榮耀你。』(1。) 這豈不也是兩位神麼？一位在那裡禱告，一位在那裡聽禱告。可見這一派忽略了『一』的一面，跑到『三』的極端去了，這也是異端。可見形態論的異端是說父、子、靈三個相繼存在，最後只剩下一個；三神論的異端則說父、子、靈三個同時存在，且彼此分開，從始至終一直是三個。

素質的三一與經綸的三一

但聖經對這件事的啟示是中立的，而我們跟隨聖經也是中立的，我們把箭頭從兩邊拉到中心點。我們不單獨相信『一』的那面，也不單獨相信『三』的這面，我們乃是相信三一，這是個奧秘。最近幾年，美國有五十幾位青年弟兄姊妹，從古老的經典著作裡，把這些東西都找出來。我也搜集了許多教父們所寫的書，有時我拿出來翻翻看，對我都是個幫助。他們看見了神聖的三一有兩面，一面是素質的，另一面是經綸的。我完全瞭解其中的意義。

所以，我講路加福音和神新約經綸的信息時，就講得很清楚。我說三一，一方面是素質的，一方面又是經綸的。就著祂的存在來說，父、子、靈三者是不可分的，且同時存在。但就著祂的計劃、工作、行動來說，先是父，後是子，再後是靈，不是同時，而是相繼的。父在舊約裡先有計劃，子在福音書裡完成計劃，靈在書信裡就來實施主所完成的。三一神的存在是素質的，祂的行動是經綸的。雖然如此，在祂經綸的行動裡，也還有祂素質的存在。

當主耶穌成為肉身時，聖靈來了；祂是聖靈成孕，而聖靈就是神的本質、神的成分，與人的成分調和，這是素質的。所以主耶穌出生時，雖是一個嬰孩，祂的名字卻稱為全能的神。等到主耶穌三十歲受浸，祂站在水中，聖靈降在祂身上，這與祂出生時不同。祂從童女出生，是聖靈成孕的，那時已經有聖靈在祂裡面，而聖靈就是祂的素質、成分。但祂受浸從水裡上來時，聖靈從天上降下來，這是經綸的一面。主耶穌在地上三十三年半，直到死在十字架時，都是聖靈在祂裡面，也就是神在祂裡面與祂同在。祂自己也說，祂在地上的時候，父從來沒有離開過祂，這都是素質的一面。可是等祂釘在十字架上，祂喊說，『我的神，我的神，為什麼離棄我？』（太二七 46。）要知道，這個離棄不是素質的，乃是經綸的。以素質來說，主耶穌在十字架上的死，乃是一個神人的死；但以經綸來說，神離開了祂。等到祂復活以後，祂就把賜生命的靈吹到門徒們裡面，然後在五旬節，祂又把這靈澆灌在門徒們身上。可見聖靈吹到他們裡面是為著他們屬靈的生存，那是素質的；而澆灌在他們身上，乃是為著工作，這是經綸的。

神人耶穌

現在我們來到第四點：神人耶穌。（一）由聖靈成孕，而有神的成分。（二）由童女出生，而有人的成分。（三）生為神而人者一神人，祂是完整的神，（羅九 5，西二 9，）也是完全的人（提前二 5）—參看以賽亞九章六節，嬰孩稱為全能的神。嬰孩是人，全能的神是神，所以，祂是神而人者。（四）復活後升到天上，仍是人子。（徒七 56，啟一 13。）

有好些基督徒的觀念認為，主耶穌成了肉身是成為一個人，但祂從死裡復活後，祂就不再是人了；換句話說，祂把人性脫去了。可是行傳七章五十六節記著，當司提反受逼迫殉道時，他看見人子耶穌站在天上神的右邊。不僅如此，主耶穌在地上受審判時，答覆大祭司的問話說，『你們要看見人子，坐在那權能者的右邊，並且駕著天上的雲來臨。』（太二六 64。）所以祂再來的時候，祂依舊是人。末了在永世裡，祂永遠是人子。主在約翰一章五十一節說，『你們將要看見天開了，神的使者在人子身上上去下來。』那是指在將來永世裡說的。主復活以後，祂還帶著骨、肉。（路二四 39。）祂是神又是人。何等奧秘，何等榮耀。在已過永遠裡，祂是神，而不是人，但祂道成肉身以後，祂又是神又是人。祂不是局部的神，乃是三而一完整的神，祂這一位就是父、子、靈，祂也是完全的人，因此祂就是神人。

神人調和—在主耶穌身上

我們現在來看神人調和，這也是他們非常定罪我們的一件事。但是聖經記載得很清楚，主耶穌是由聖靈在童女馬利亞腹中成孕的。成孕就是一件調和的事，一般的成孕是男性與女性的調和。主耶穌的成孕，是神的成分與人的成分調和為一。這樣的調和絕不可能產生第三種成分。譏諷我們的人說，我講基督不再是人，也不再是神，乃是第三性。事實上，我說：第一，神的成分與人的成分調和為一，而不產生第三成分。第二，神子生為人子，二者成為一位神人，是神，也是人，並未產生第三人。

神人調和—在信徒身上

在信徒身上，第一，我們是由神而生，成為神的兒女，（約一 13，）由人的成分與神的成分相調為一，而不產生第三種成分。我們今天成為神的兒女，既不是領養來的，也不是過繼來的，我們乃是神所生的。

第二，野橄欖樹枝接在好橄欖樹上，（羅十一 24，）二者不只接連成為一樹，並且二者的生命相調為一，結出一種合種的果子，並不結出第三性的果子。反對我們的人說，我們和主耶穌接連在一起，這是聯合，不是調和。但我要辯說，壞橄欖枝接在好橄欖枝上，不光是外面的接連，更是裡面生命的調和。接枝就是調和，二者生命相調為一，結出一種合種的果子，並不結出第三性的果子。

第三，主是生命的餅，給信徒吃，（約六 48， 57，）聖靈又是活水，給信徒喝。（約七 37~39。）所吃喝的成分，與吃喝的人相調為一，成為吃喝者的成分，並不產生第三種成分。如果說你吃進去的東西，只和你聯結，不和你調和，這種說法豈不是笑話？我們把水喝進來，這水自然和我們調和。但反對者受遺傳的影響，無法接受調和的觀念。他們說，『什麼？你和神調和？那麼你要變成神？神要變成你了？』我的回答是這樣：『如果神還是神，我還是我，那我還沒有得救呢！但是我變成神的意思是，我只有神的生命、性情、形像，但我並沒有神那受人敬拜的地位。』

這個道理是很淺顯的。王生的兒子，自然有王的生命和性情，但他不是王，他沒有王的地位。我們是神所生的兒女，有神的生命和性情。約壹三章二節不是明明說，主『若顯現，我們必要像祂』。保羅也明明的說，『現在活著的，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。』（加二 20。）又說，『我活著就是基督。』（腓一 21。）我們吃進去的東西不到幾小時，就都被消化、吸收變成我的細胞、我的血輪和骨肉了，我就是我吃的東西所組成的。

第四，信徒與主聯合，成為一靈，（林前六 17，）乃是信徒的靈與主的靈，二靈調成一靈一人神調和。第五，素祭的細面與油相調，成為素祭的餅，乃是二種成分之物調成一物，並不產生第三種成分之物。油和面調在一起，面是指我們，油是指神，這也就是說到神人調和。

學用真理，真理是今日的新武器

我把這些真理給你們看，你們要讀而再讀，研究了再研究，你就知道這五個大的真理：神的經綸、神的分賜、神聖的三一、神人耶穌、神人調和，是聖經中的五個基本真理，我們的看見就在這五個真理上。雖然我們在美國勝訴了，但是這些神學上爭論的波浪還會流到台灣來。青年人遲早會碰見別人說，你們的李弟兄講異端，什麼三一、分賜、調和、神人等等，我擔心你們沒有什麼根基，到時說不出來，所以我把這些經節引給你們看，等他們來找你談的時候，你要把這些經節拿出來，一一讀給他們聽。他們看了這些經節，就沒有辯論的餘地了，因為真理就是真理。

我用這個極簡單的方法，把最深奧的東西擺在你們跟前，盼望你們要去操練，要去裝備。我們學真理，這就是今日的新武器。